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宏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树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进行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进行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银河生物、公司	指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医药	指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苏州银河	指	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银河技术	指	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江变、江变科技	指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变、柳特变	指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永星	指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北海变	指	北海银河科技变压器有限公司
南方软件	指	南宁银河南方软件有限公司
银河产业城	指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银河汇智	指	银河汇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银河集团	指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银河	指	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马力喏	指	北京马力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般若	指	苏州般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创业园	指	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同泰投资	指	北海同泰投资有限公司
无锡双良	指	无锡双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远程视界	指	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远程心界	指	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中安融金	指	中安融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江苏盈时	指	江苏盈时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票通	指	江苏金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唐盛投资	指	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在绪投资	指	上海在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江信托	指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汉富美邦	指	北京汉富美邦国际投资顾问中心（普通合伙）

达森生物	指	达森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理程贸易	指	广东理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天成实业	指	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天成控股	指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爱智装饰	指	南宁市爱智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延洁商贸	指	南宁延洁商贸有限公司
鑫正源	指	广西鑫正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斯特莱	指	广西斯特莱贸易有限公司
商顺景	指	南宁市商顺景贸易咨询有限公司
卓舶实业	指	上海卓舶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诺永	指	上海诺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保理	指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国投供应链	指	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信达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铁投吉鸿	指	广西铁投吉鸿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汉素生物	指	云南汉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汉麻集团	指	汉麻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外，均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CAR-T	指	嵌合抗原受体 T 细胞免疫疗法（Chimeric Antigen Receptor T-Cell Immunotherapy）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银河	股票代码	0008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河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alaxy Biomedical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alaxy Biom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宏军		
注册地址	北海市西藏路银河软件科技园专家创业区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6000		
办公地址	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6000		
公司网址	www.g-biomed.com		
电子信箱	yhsw@g-biome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捷	苏少玲
联系地址	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	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
电话	0779-3202636	0779-3202636
传真	0779-3926916	0779-3926916
电子信箱	yhsw@g-biomed.com	yhsw@g-biome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5050019935485X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乾明 周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761,259,725.24	1,045,716,011.73	1,045,716,011.73	-27.20%	1,204,602,488.71	1,204,602,48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5,963,315.28	10,227,612.25	9,552,612.25	-7,490.26%	12,873,440.77	12,873,44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6,492,929.91	-12,740,825.77	-13,415,825.77	-5,464.27%	-1,164,805.03	-1,164,80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4,341,668.65	-67,105,063.04	-67,105,063.04	-442.94%	86,405,229.40	86,405,22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18	0.0093	0.0087	-7,477.01%	0.0117	0.0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18	0.0093	0.0087	-7,477.01%	0.0117	0.0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8%	0.49%	0.46%	-40.84%	0.64%	0.64%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2016 年末	

				未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82,084,183. 24	3,333,926,829. 83	3,363,251,829. 83	-26.20%	2,886,526,584. 69	2,886,526,584. 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0,404,177. 14	2,106,570,422. 72	2,105,895,422. 72	-33.98%	2,033,771,737. 22	2,033,771,737. 2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一）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概述及原因说明

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调整前 2017年12月31日资产	调整增加 (+) 减少 (-)	调整后 2017年12月31日资产
其他应收款	310,874,130.64	+29,100,000.00	339,974,13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344,446.41	+225,000.00	58,569,446.41
短期借款	199,000,000.00	+30,000,000.00	229,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02,056,972.94	-675,000.00	-202,731,972.94
股东权益合计	2,177,327,191.47	-675,000.00	2,176,652,191.47

2、利润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调整前 2017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增加 (+) 减少 (-)	调整后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损失	6,692,556.10	+900,000.00	7,592,556.10
所得税费用	-3,655,945.76	-225,000.00	-3,880,945.76
净利润	14,620,402.51	-675,000.00	13,945,402.51
综合收益总额	41,995,349.05	-675,000.00	41,320,349.05

以上会计差错更正，已经2019年4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8,083,742.43	207,569,456.89	183,188,861.75	182,417,66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82,668.01	-40,288,640.88	-55,604,709.07	-589,587,29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96,023.00	-45,253,392.07	-56,546,901.52	-620,396,61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59,418.55	28,999,220.39	-327,573,524.00	-19,707,946.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509,084.73	1,410,061.65	360,19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2,566.30	8,747,200.71	10,797,083.44	
债务重组损益	-5,947,574.19	552,858.78	2,038,18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9,506.96	5,702,639.49	7,843,488.2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765,99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162.89	311,151.16	-1,214,125.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836.35	867,838.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740.32	8,508,203.43	3,180,241.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7,228.09	7,881,107.69	2,606,329.90	
合计	40,529,614.63	22,968,438.02	14,038,245.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418,836.35	与公司正常业务不相关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领域涵盖生物医药产业、输配电产业、电子信息产业，其中具有发展潜力的生物医药业务将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产业方向，而输配电业务、电子信息业务是公司传统的主营业务，其成熟客户群体、稳定业务收入将为公司产业调整和升级提供基础与条件。

1、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以生物技术为核心逐渐构建公司医药及医疗服务产业架构，组建具有国际药企从业经历的专家型运营团队和技术研发队伍，与国内外知名企业、研发机构、重点高校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围绕肿瘤等重大疾病治疗方向，深度切入免疫细胞、单克隆抗体、干细胞、溶瘤病毒等创新药物研发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子公司成都银河、苏州银河、银河医药、银河技术、苏州般若等积极构建创新药物的研发平台，其中成都银河主要从事CAR-T、干细胞技术与药物的研发；苏州银河、银河医药主要业务包括单抗创新药研发、模式动物构建和CRO服务等；银河技术作为公司生物医药产业的投资平台，正在与无锡双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作进行第三代EGFR抑制剂新药研发；苏州般若主要业务是开展溶瘤病毒药物的研究与开发。

公司在生物医药领域实行“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展”的双驱动发展战略。在内生式增长方面，公司定位于全球药物和治疗技术研发前沿，以不断研发创新作为核心的业绩驱动因素；在外延式扩张方面，公司通过投资、并购有一定规模和效益的成熟企业，整合上下游资源，增强生物医药行业的盈利能力，完善产业布局，以保证公司产业转型战略的顺利实施。

2、在输配电领域，公司主要业务是生产与销售各种规格型号的变压器产品，其产品电压等级涵盖330kV以下各类型电力变压器、整流变压器及特种变压器。目前公司形成以330kV、220kV的整流变压器以及220kV、110kV的电力变压器等大型变压器为主，其他中小型变压器（如干式变压器、非合金变压器）为辅的产品销售结构，其客户群体以有色金属冶炼、电化学、各级电网公司为主。该部分业务的经营模式是“按订单生产”，以客户的订单制定合理的产品方案、生产计划，有效组织产品的生产制造，及时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其业绩驱动因素在于产品成本控制、市场开拓力度等因素。

3、在电子信息领域，子公司四川永星是专业电子元器件生产厂家，主要产品包括各类型电阻器、传感器、制动电阻箱、射频元器件、电位器等。公司军用产品已广泛用于运载火箭、“神舟”号载人飞船、天宫系列、嫦娥探月等重点工程；民用产品主要用于通信、轨道交通、清洁能源、仪器仪表、消费类家电等领域。公司业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对电子元器件性能的不同需求提供相应的产品方案，具有“多品种、小批次”的生产特点，公司产品研发能力、质量控制以及市场销售能力是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

此外，以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为主要业务的创业园公司通过向高技术创业企业提供全方位配套及增值服务，吸引科研项目、创新企业、高端人才、引导资金等创新要素，推进园区内整体创新经济模式发展，同时盘活公司存量资源，提升资产运营效益。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特点及所处的行业地位

1、生物医药领域。生物医药产业被誉为“永远的朝阳行业”，与其他产业相比具有高投入、全球化、弱周期的特点。近年来全球生物医药技术获得突飞猛进发展，国外新兴的免疫治疗、靶向药物治疗大大延长癌症患者的生存时间，而国内市场由于进口审批、创新药物研发能力弱，导致相应新型治疗药物缺乏。巨大差距中孕育着巨大机会。因此，目前我国对生物医药行业采取鼓励扶持的态度，国家长远性规划或国家级大型基金，都将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列为优先考虑项目，同时在新药研发、细胞治疗、药品审评制度等方面陆续出台有利政策，激发生物医药企业创新活力，为行业爆发性增长创造良好条件。

公司子公司在创新药物研发领域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银河、参股公司北京马力喏以及四川大学联合提交的CAR-T药物临床申请于2018年10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与无锡双良合作研发的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适应症为非小细胞肺癌)，于2019年初获得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由国家“千人计划”、江苏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核心人才组成的团队正积极开展多个自主开发的 First-in-class 生物大分子新药研发项目，其中进展最快的CTLA-4项目的抗体临床前研究、成药性研究和专利申报均已完成，预计2020年启动临床申报；与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合作研发的人脐带间充质干细胞项目和靶向血管微环境调控肺干细胞及肺再生项目正有序推进；针对实体瘤溶瘤病毒项目正稳步推进中，目前通过建立实体瘤动物模型，完成了数十批次药效、药理动物试验，试验初步结果显示，苏州般若的溶瘤病毒对抑制实体瘤生长具有较好的疗效。

2、输配电设备领域。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属于强周期行业，受经济形势和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目前该行业已进入稳定发展的成熟阶段，整体行业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从目前的市场状况来看，在智能电网建设、特高压建设及电网改造、电力工业发展的带动下，未来几年变压器行业将迎来一定的发展机遇。公司是国内著名变压器设备供应商，具备几十年的产品制造经验，拥有一流的制造队伍，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荷兰KEMA公司的产品认证；在整流变压器的市场上，公司是该细分市场的优秀企业，产品远销印度、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国。公司紧跟国家政策和市场导向，积极创新增值业务，调整产品结构。

3、电子信息领域。电子元器件产业是电子信息工业的基础性产业，具有行业规模庞大、使用领域广、周期性强等特点。近年来云计算、物联网、电子商务等关键领域出台一系列重大产业政策，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行业又呈不断发展态势，拉开了未来中国电子信息产业新一轮整体发展的大幕，这也预示着电子元器件产业也将引来难得发展机遇，产业转型升级也将加速。子公司四川永星是专业电子元器件生产厂家，原系国家大型二类企业，现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家一类军工产品定点生产企业之一，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其主要技术指标达到IEC国际标准和国家军用标准。

此外，近年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扶持鼓励创新创业，国内创新创业环境逐步优化，与此同时，孵化器为创业企业提供了优质服务，并为社会贡献了大量高成长企业，成为了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创富源”和“创业源”。目前，公司子公司创业园入驻了甲骨文、鹏博士等过百家新型科技企业，被评为自治区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并通过了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评审，是北部湾地区创新创业的名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出售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1998年上市，经过多年努力，已构筑起以生物医药产业和输配电制造、电子信息等制造业为支柱的产业经营格局。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在：

1、专业化管理优势。公司生物医药产业的管理团队，其成员大多来自世界知名大型药企、科研机构等，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对生物医药、细胞学、分子学、药理研究以及生物医药的产业化运作、市场研发热点的理解与研究。

2、顶级顾问团队。对生物技术发展趋势把握、对业内技术资源的获取整合以及对投资项目风险的研判已成为影响生物医药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作为新进入该领域的企业，公司通过聘请生物医学领域内院士专家、权威学者，组建高规格的生物医学专家委员会，将公司在该领域的战略布局、产业规划、投资决策提供权威性的专业意见和技术指导。

3、战略合作伙伴优势。公司与四川大学、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南京大学-南京生物医药研究院、CharlesRiver、中美冠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多家国际知名药企、研究机构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及时掌握市场研发热点、技术趋势，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与实力，加快相关技术工艺的开发进度。

4、整合资源优势。公司管理团队与专家团队都具有丰富业内资源。通过他们的努力，公司已和国际知名药企和研究机构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从而确保公司能及时掌握市场研发热点、技术趋势，整合研发资源，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与实力，加快技术工艺的开发进度。

在制造业领域，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在：

1、技术优势。公司集产研于一体，具有很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在变压器制造工程的电、磁、热、力等应用技术方面取得了大量的科研成果。公司整流变压器产品的研制达到了有色金属冶炼行业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的设计要求，其技术性能均为国内领先水平，是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理想的更新换代产品。公司成功开发的330kV级整流变压器、220kV级全直降式整流变压器项目，不仅技术水平国内领先，还填补了国内、国际空白。

2、细分市场优势。在输配电领域，公司下属企业江变、柳变都具有40年以上变压器制造历史，尤其在整流变压器的细分市场上具有明显市场优势，稳稳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其中在化工、有色金属冶炼行业中江变、柳变的产品品质与企业形象得到客户高度认可；在电子信息领域，四川永星是军工一类定点生产企业，其军用产品广泛用于航空航天、兵器、军工整机领域，具有稳定市场份额和品牌优势。

3、人员优势。公司拥有一支由国内专家、业界管理精英等组成的高素质优秀管理队伍，具备较高的资产管理水平和企业经营能力，有利于保持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核心员工队伍一直较为稳定，具备多年的大型输配电产品和精密电子元器件的制造经验和能力，这有利于保证产品的品质。对企业而言，这些员工是不可或缺的宝贵财富。

4、区位优势。公司地处广西，能够充分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相关优惠政策。公司将充分利用广西区位优势来创造更多收益，谋求长足的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宏观经济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企业融资难度增加，且经营成本全面上升，传统制造行业格局突变，面对严峻的市场环境和复杂的经济形势，报告期内公司直面困难，继续围绕夯实生物医药产业基础和推动传统制造业结构优化升级两条主线积极开展工作并取得积极成果。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加快推动新药研发项目成果转化，取得了重大进展，其中CAR-T项目于2018年10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已申报临床，并于2019年初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在传统制造业领域，为应对市场变化，公司积极开拓非电解铝市场，加大技术改造力度，调整产品结构并取得了转型的初步进展；电子元器件业务方面，公司加强技术创新，不断调整营销策略以适应市场变化，新品销售有较大幅度提升。

报告期内，在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财政政策调控收紧、产业调整力度加大等诸多因素多重影响下，为公司提供业绩支撑的传统制造业竞争加剧、成本上升、效益下滑，导致公司2018年度盈利能力大幅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125.9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27.2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0,596.33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7,490.26%。

（一）2018年公司主要推动了以下工作：

（1）加速推动创新药物研发，继续夯实生物医药产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落实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加快推动对CAR-T药物、小分子靶向药物、单克隆抗体药物、干细胞药物以及溶瘤病毒药物的研发进程，并取得积极成果。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银河、参股公司马力喏及四川大学联合提交的CAR-T药物“抗CD19分子嵌合抗原受体修饰的自体T淋巴细胞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于2018年10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全资子公司银河技术与无锡双良合作开发的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已申报临床并于2019年初获得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由国家“千人计划”、江苏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核心人才组成的团队正积极开展多个自主开发的 First-in-class 生物大分子新药研发项目，其中CTLA-4项目已进入CMC工艺开发和中试生产阶段，并开始启动相关临床申报资料的准备工作，PD-1项目已完成抗人源化，进入小鼠药效验证实验阶段；与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合作研发的人脐带间充质干细胞项目，已开展药理毒理试验，目前正着手临床申报的准备工作；针对实体瘤溶瘤病毒药物项目目前已开发出多个溶瘤病毒候选药，并开展了数十批药效、药理研究的动物试验，试验结果显示公司的溶瘤病毒候选药在动物模型上表现出较好的抑瘤效果。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关注具备较好市场前景和业绩预期的成熟型和成长型企业的并购机会，并完成了汉素生物5.55% 股权收购事宜，该收购事项为公司带来了积极的市场影响。

（2）应对市场挑战，探索传统业务产品优化与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资金流动性收紧、企业融资难度增大，传统制造业面临的形势严峻。为提高制造业板块的竞争力，公司加大技术改造力度、调整产品结构。变压器领域，受到电解铝行业去产能的影响，整流变市场快速萎缩，公司在巩固整流变产品竞争优势的基础上，加快技术改进，拓展新业务领域，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并取得积极成果。同时公司中标内蒙古白音华、中铝文山大型电解铝项目，保持了电解铝市场较高的影响力；非电解铝市场方面，开发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九江九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安徽华塑项目、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孟加拉项目、百色新铝电力有限公司、南丹县南方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等新客户，实现了新客户数量创历史新高；增值业务方面，电力设施检修、运营维护服务项目保持持续增长。

电子元器件领域，受军民融合政策推进、军民品结构变化、产品单价下降、材料及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四川永星盈利能力受到影响，为适应形势变化，四川永星加强技术创新，提高产品性能，持续重点开发军品市场和高端民用客户市场，取得较大的进展。同时四川永星通过装备承制单位资格、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两证合一”审查，进一步完善了质量体

系管理。

(3) 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和储备，增强企业发展人才支撑

为更好地应对市场变化，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满足企业发展的人才需求，公司在组织结构优化、技术改进、财务管理水平提升、人才储备和培养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组织结构优化方面，公司紧跟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职能设置，重新梳理部门职责，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在技术改进方面，通过加大研发管理及投入，引进高技术人才和先进工艺，开展多渠道技术交流学习，提高产品创新，降低成本；财务管理水平提升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总部与下属各下属公司的财务管理交流，支持财务与各公司业务的深度结合，引导其向管理会计转型；人才储备方面，公司考虑到内部管理人才的断层，开展了管培生培养计划，筛选各公司优秀员工集中培养，在学习能力、研究能力、市场认知及对公司业务的认识方面着重培训；人才培养方面，组织开展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班组培训班等系列人才培养项目并加强校企合作，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提高员工素质与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4) 结合信息化建设，完善质量管理，稳定产品竞争力

2018年传统制造业市场形势严峻，对公司制造业领域产品提出更高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信息化建设，加强生产过程管理，降低不必要浪费。变压器方面通过管理制度标准化、各项业务流程化、关键节点强化控制以及管理程序重构等措施做好风险控制和质量预防；电子元器件方面，优化生产系统，推进MRP工作和条码系统全面搭建，加强了生产过程管理和物资管控，提升生产效率和减少浪费。

(5) 创新服务经济模式，推进创业园C区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北海国家级科技孵化器——高新技术创业园为载体，抓好园区内外部硬软件建设，努力提升创业园的品质和影响力，已将创业园打造为自治区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并于2019年4月通过了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评审。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创业园C区建设，提升优质项目的承载空间，并进行主动招商以吸引更多优质项目，2018年内已完成C区一期建设并基本达成企业入驻意向，为公司下一步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的打造奠定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1,259,725.24	100%	1,045,716,011.73	100%	-27.20%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52,485,739.08	46.30%	687,567,691.67	65.75%	-48.73%
电子元器件	209,788,419.51	27.56%	194,980,772.25	18.65%	7.59%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51,496,702.94	6.76%	53,919,489.80	5.16%	-4.49%
医药生物	15,727,719.67	2.07%	20,104,687.37	1.92%	-21.77%
科技服务业	65,471,600.77	8.60%	34,307,708.72	3.28%	90.84%
其他	66,289,543.27	8.71%	54,835,661.92	5.24%	20.89%
分产品					
电气设备	352,485,739.08	46.30%	687,567,691.67	65.75%	-48.73%
电子元器件	209,788,419.51	27.56%	194,980,772.25	18.65%	7.59%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51,496,702.94	6.76%	53,919,489.80	5.16%	-4.49%
医药生物	15,727,719.67	2.07%	20,104,687.37	1.92%	-21.77%
科技企业孵化服务	65,471,600.77	8.60%	34,307,708.72	3.28%	90.84%
其他	66,289,543.27	8.71%	54,835,661.92	5.24%	20.89%
分地区					
出口	3,649,801.62	0.48%	4,888,045.65	0.46%	-25.33%
东部地区	82,098,531.36	10.78%	304,893,467.72	29.16%	-73.07%
南部地区	334,636,400.70	43.96%	360,998,624.11	34.52%	-7.30%
西部地区	121,984,243.00	16.02%	150,574,814.74	14.40%	-18.99%
北部地区	218,890,748.56	28.75%	224,361,059.51	21.46%	-2.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52,485,739.08	346,809,538.67	1.61%	-48.73%	-37.20%	-18.07%
电子元器件	209,788,419.51	91,040,596.73	56.60%	7.59%	9.16%	-0.63%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51,496,702.94	49,859,243.24	3.18%	-4.49%	-3.96%	-0.54%
医药生物	15,727,719.67	15,708,453.88	0.12%	-21.77%	9.47%	-28.50%
科技服务业	65,471,600.77	44,518,808.13	32.00%	90.84%	83.78%	2.61%
其他	66,289,543.27	56,006,717.24	15.51%	20.89%	86.62%	-29.76%
分产品						

电气设备	352,485,739.08	346,809,538.67	1.61%	-48.73%	-37.20%	-18.07%
电子元器件	209,788,419.51	91,040,596.73	56.60%	7.59%	9.16%	-0.63%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51,496,702.94	49,859,243.24	3.18%	-4.49%	-3.96%	-0.54%
医药生物	15,727,719.67	15,708,453.88	0.12%	-21.77%	9.47%	-28.50%
科技企业孵化服务	65,471,600.77	44,518,808.13	32.00%	90.84%	83.78%	2.61%
其他	66,289,543.27	56,006,717.24	15.51%	20.89%	86.62%	-29.76%
分地区						
出口	3,649,801.62	3,571,010.54	2.16%	-25.33%	-26.94%	-24.33%
东部地区	82,098,531.36	52,274,540.99	36.33%	-73.07%	-82.85%	14.16%
南部地区	334,636,400.70	277,171,337.16	17.17%	-7.30%	-23.22%	-3.85%
西部地区	121,984,243.00	75,660,043.39	37.98%	-18.99%	-49.75%	-13.48%
北部地区	218,890,748.56	195,266,425.81	10.79%	-2.44%	-12.97%	-19.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销售量	(kVA)	6,348,686	14,747,910	-56.95%
	生产量	(kVA)	6,211,410	13,638,920	-54.46%
	库存量	(kVA)	1,180,056	1,317,332	-10.42%
电子元器件	销售量	(只)	291,105,810	336,002,443	-13.36%
	生产量	(只)	285,655,613	331,588,994	-13.85%
	库存量	(只)	38,789,413	44,239,610	-12.32%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销售量	(台、套)	32,417	35,774	-9.38%
	生产量	(台、套)			
	库存量	(台、套)	6,448	6,331	1.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输配电制造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变压器产品生产、销售均大幅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原材料	288,054,071.09	47.70%	479,316,136.06	63.39%	-39.90%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折旧	12,231,754.61	2.03%	11,919,537.75	1.58%	2.6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人工	33,143,467.28	5.49%	38,434,316.17	5.08%	-13.77%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其他制造费用	13,380,245.69	2.22%	22,607,379.82	2.99%	-40.81%
电子元器件	原材料	39,314,778.36	6.51%	37,547,352.73	4.97%	4.71%
电子元器件	折旧	3,539,389.12	0.59%	3,254,980.74	0.43%	8.74%
电子元器件	人工	37,691,287.63	6.24%	33,307,966.05	4.40%	13.16%
电子元器件	其他制造费用	10,495,141.62	1.74%	9,290,677.00	1.22%	12.96%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原材料	49,859,243.24	8.26%	51,913,092.66	6.87%	-3.96%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折旧		0.00%			0.00%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人工		0.00%			0.00%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其他制造费用		0.00%			0.00%
医药生物	原材料	15,139,174.62	2.51%	13,668,706.67	1.81%	10.76%
医药生物	折旧		0.00%	387,729.32	0.05%	-100.00%
医药生物	人工	443,587.79	0.07%	194,521.63	0.03%	128.04%
医药生物	其他制造费用	125,691.47	0.02%	99,073.15	0.01%	26.87%
科技服务业		44,518,808.13	7.37%	24,224,141.54	3.20%	83.78%
其他		56,006,717.24	9.27%	30,010,637.09	3.97%	86.6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气设备	原材料	288,054,071.09	47.70%	479,316,136.06	63.39%	-39.90%
电气设备	折旧	12,231,754.61	2.03%	11,919,537.75	1.58%	2.62%

电气设备	人工	33,143,467.28	5.49%	38,434,316.17	5.08%	-13.77%
电气设备	其他制造费用	13,380,245.69	2.22%	22,607,379.82	2.99%	-40.81%
电子元器件	原材料	39,314,778.36	6.51%	37,547,352.73	4.97%	4.71%
电子元器件	折旧	3,539,389.12	0.59%	3,254,980.74	0.43%	8.74%
电子元器件	人工	37,691,287.63	6.24%	33,307,966.05	4.40%	13.16%
电子元器件	其他制造费用	10,495,141.62	1.74%	9,290,677.00	1.22%	12.96%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原材料	49,859,243.24	8.26%	51,913,092.66	6.87%	-3.96%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折旧		0.00%			0.00%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人工		0.00%			0.00%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其他制造费用		0.00%			0.00%
医药生物	原材料	15,139,174.62	2.51%	13,668,706.67	1.81%	10.76%
医药生物	折旧		0.00%	387,729.32	0.05%	-100.00%
医药生物	人工	443,587.79	0.07%	194,521.63	0.03%	128.04%
医药生物	其他制造费用	125,691.47	0.02%	99,073.15	0.01%	26.87%
科技服务业		44,518,808.13	7.37%	24,224,141.54	3.20%	83.78%
其他		56,006,717.24	9.27%	30,010,637.09	3.97%	86.6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 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 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 资对应的合并财务 报表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7.997	货币资金	2018/10/31	办理工商登记及财务交接	10,887,643.40	32.00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
-------	----------	----------	----------	----------	----------

	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27,559,931.81	39,592,837.76	12,032,905.95	评估报告	0.00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海	服务行业	23,450,000.00	企业服务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柳州	电气行业	1,000,000.00	电气设备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0,170,232.7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0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包头市新恒丰能源有限公司	75,008,547.04	9.85%
2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7,212,172.45	2.26%
3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4,018,125.56	1.84%
4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103,448.32	1.72%
5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10,827,939.40	1.42%
合计	--	130,170,232.77	17.0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3,641,338.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浙江省三门浦东电工电器有限公司	37,223,880.11	7.80%
2	金杯电工电磁线有限公司	22,340,284.10	4.68%
3	上海琴丰实业有限公司	18,181,167.19	3.81%
4	江变有限公司物资供应站	15,861,793.17	3.32%
5	Maschinenfabrik Reinhausen GmbH	10,034,213.58	2.10%
合计	--	103,641,338.15	21.7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7,514,019.97	113,277,479.20	12.57%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157,233,855.87	124,822,277.52	25.97%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65,803,427.53	14,527,069.37	352.97%	本期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100,501,386.85	40,376,328.97	148.91%	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为落实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加快实现传统业务产品结构优化与升级，提升公司价值管理，持续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

1、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落实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加快推动对CAR-T药物、小分子靶向药物、单克隆抗体药物、干细胞药物以及溶瘤病毒药物的研发进程，在审评审批新规实行后，部分医药研发项目取得积极成果。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银河、参股公司马力喏及四川大学联合提交的CAR-T药物“抗CD19分子嵌合抗原受体修饰的自体T淋巴细胞注射液”于2018年10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全资子公司银河技术与无锡双良合作开发的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已申报临床并于2019年初获得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由国家“千人计划”、江苏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核心人才组成的团队正积极开展多个自主开发的 First-in-class 生物大分子新药研发项目，其中CTLA-4项目已进入CMC工艺开发和中试生产阶段，并开始启动相关临床申报资料的准备工作，PD-1项目已完成抗体人源化，进入小鼠药效验证实验阶段；与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合作研发的人脐带间充质干细胞项目，已开展药理毒理试验，目前正着手临床申报的准备工作；针对实体瘤溶瘤病毒药物项目目前已开发出多个溶瘤病毒候选药，并开展了数十批药效、药理研究的动物试验。

2、在变压器领域，受到电解铝行业去产能的影响，整流变市场快速萎缩，公司在巩固整流变产品竞争优势的基础上，加快技术改进，拓展新业务领域，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并取得积极成果。

3、在电子元器件领域，四川永星加强技术创新，提高产品性能，持续重点开发军品市场和高端民用客户市场，取得较大的进展。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0	286	8.3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68%	12.96%	2.7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4,660,736.50	52,388,329.75	99.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75%	5.01%	8.7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928,540.11	814,251,942.85	6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270,208.76	881,357,005.89	9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41,668.65	-67,105,063.04	-442.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598,298.69	833,398,225.83	-41.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677,859.89	1,213,495,973.87	-7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20,438.80	-380,097,748.04	15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605,018.43	764,204,495.95	-76.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186,879.88	439,689,223.65	-5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1,861.45	324,515,272.30	-11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883,825.96	-122,639,555.95	-59.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442.94%，主要系因为本期公司与银河集团资金往来增加所致；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54.18%，主要系本期公司投资减少所致；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11.58%，主要系公司上期贷款规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为-736,342,747.16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364,341,668.65元，两者相差较大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计提大额坏账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390,372.45	-3.07%	主要为转让产业城股权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428,239,977.94	-61.44%	主要为坏账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7,652,420.54	-1.10%	主要为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6,418,138.84	-0.92%	主要为债务重组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0,748,897.76	2.04%	265,884,309.97	7.91%	-5.87%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540,636,361.22	21.78%	636,408,489.52	18.92%	2.86%	无重大变化
存货	230,219,509.73	9.28%	482,691,873.69	14.35%	-5.07%	收入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45,465,000.00	1.83%	107,423,068.00	3.19%	-1.36%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53,430,755.33	6.18%	141,333,867.63	4.20%	1.98%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303,317,163.40	12.22%	324,117,806.73	9.64%	2.58%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5,507,203.24	0.22%	4,600,861.79	0.14%	0.08%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230,500,000.00	9.29%	229,000,000.00	6.81%	2.48%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0.00%	380,000,000.00	11.30%	-11.30%	一年内到期转出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其他转出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280,692.69		2,236,023.59				36,496,805.46
金融资产小计	55,280,692.69		2,236,023.59				36,496,805.46
投资性房地产	107,423,068.00					61,958,068.00	45,465,000.00
上述合计	162,703,760.69		2,236,023.59			61,958,068.00	81,961,805.46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533,002.69	保证金及冻结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3,028,481.20	质押开具应付票据
投资性房地产	33,149,000.00	长短期借款
固定资产	149,335,428.95	长短期借款及担保
无形资产	123,693,774.60	长短期借款
合计	327,739,687.44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37,972,360.79	655,656,718.17	-17.9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HK02068	中铝国际	64,313,464.36	公允价值计量	55,280,692.69		2,236,023.59				36,496,805.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4,313,464.36	--	55,280,692.69	0.00	2,236,023.59	0.00	0.00	0.00	36,496,805.46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2 年 06 月 12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海同泰投资有限公司	银河产业城 27.997%股权	2018年10月31日	3,500	245.72	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	1.54%	市场价格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变压器、互感器的制造及修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站锅炉、电线电缆及其它输变电设备	105,900,000.00	714,421,315.02	83,965,653.97	173,834,172.16	-154,622,150.20	-150,563,778.66

		的批发、零售、技术咨询、技术研发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业务；机械设备、自有房屋租赁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配电变压器、电力变压器、有载调压变压器	101,000,000.00	407,479,934.14	136,327,853.68	218,747,221.84	-74,041,745.75	-78,638,414.67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阻器、电位器应用电路、数模转换器	100,000,000.00	384,147,143.75	300,160,511.18	209,999,170.69	35,408,898.54	29,580,943.37
南宁银河南方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工程、系统集成	50,000,000.00	79,347,691.27	53,980,775.63	55,312,261.87	-10,343,410.84	-14,399,234.92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技术、生物生化制品、生物医学工程类的研发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业投资；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4,000,000.00	37,187,578.53	34,062,638.68	15,841,083.74	-12,034,912.79	-10,943,564.76
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技术、生物生化制品、生物医学工程类的研发以及相	50,000,000.00	11,502,176.04	-3,038,194.33	351,509.44	-15,991,917.00	-14,911,382.50

		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实验用生物试剂、实验器材的研发、销售；从事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各种类型的电位器、传感器及其零部件、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549,800.00	69,850,857.61	20,683,666.39	15,918,135.62	866,088.92	598,560.03
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技术、生物生化制品、生物医学工程类的研发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00,000,000.00	4,427,436.44	997,436.44	0.00	-46,308,782.76	-45,208,912.76

北海银河科技变压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配电变压器、电力变压器、有载调压变压器	30,000,000.00	39,434,088.06	-98,184.64	37,237,012.98	-18,965,943.68	-18,209,807.28
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技术开发；医药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进出口。	100,000,000.00	92,866,098.46	82,243,108.95		-11,600,053.00	-11,598,841.71
苏州般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技术、生物制品技术、医药技术的咨询、开发、转让；生物制品的销售和进出口业务。	1,000,000.00	13,395,664.47	-16,598,543.19	18,867.92	-10,154,739.92	-9,955,279.1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货币转让	增加公司净利润 1088.76 万元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本期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影响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本期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涵盖生物医药、输配电设备制造和电子信息等行业。

1、生物医药行业

当前，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口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生物医药领域技术的不断创新，全球生物医药行业持续快速增长，尤其是在新兴国家。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国内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近年来保持10%以上高速增长，2018年增速达到12.6%，根据IMS数据，中国整个医药市场在2016年已达到1170亿美元，规模仅次于美国。

创新药是当前国内生物医药行业破局的关键。近年来，伴随着“4+7”试点城市推出集中带量采购、医保控费、两票制等行业政策的出台，仿制药行业整体面临极大的挑战，行业利润率不断被压缩。另一方面，在优先审评、药品临床试验默示许可制、接受药品境外临床试验数据等加速审评政策实施后，使得创新药上市频率加快，新药研发成本显著降低，创新药研发企业迎来发展春天。

生物药是创新药皇冠上的明珠。相较于传统化学药物，生物药具有药理活性高、毒副作用小、相对不易产生耐药性等优

点。在2018年全球药物销售额前十的药物中，生物药占到了八席，以CAR-T药物、单克隆抗体药物、干细胞药物、溶瘤病毒药物等为代表的生物药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2、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2018年，国内政治经济形势风云变换，中美贸易战争不断升级，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在这种态势下，制造业总体运行困难，面临着结构的调整。但是，西电东送、跨区域联网、输配电设备的智能升级、新能源并网等重大工程的持续建设也为输配电设备市场带来了发展的契机。2018年，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一批输变电重点工程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共规划了12条特高压工程，合计输电容量达到5700万千瓦，工程涉及金额或将达到1800亿元以上，未来两到三年将为输配电设备制造业带来显著的经济效益。

3、电子信息行业

电子元器件是电子产品及电子信息系统的重要基础之一，近年来，受益于通讯、移动支付、信息安全、汽车电子、物联网等领域的发展，我国电子信息行业继续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实现了一系列技术进步和突破，产业结构不断优化，部分前沿领域已具备了从跟随阶段跨越向领跑创新阶段的可能和条件。2015年《中国制造2025》提出了十个重点发展领域，十大领域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包括集成电路及专用装备、信息通信设备、操作系统及工业软件三个大类，电子信息制造业受此影响业绩有望提高增长速度。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1%，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速6.9个百分点。整体看来，电子信息行业仍具有较好发展潜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未发生重大变化，即继续以2018年1月15日公司战略委员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暨重点推进CAR-T等生物药品临床及上市工作的意见》作为发展纲要，坚持现有制造业和医药医疗“双主业”发展的思路。公司在巩固传统制造业的基础上，将聚焦肿瘤等重大疾病治疗的创新药物研发，重点推动条件较为成熟的药物临床、上市，保障公司的高质量转型。公司将继续关注优质企业的并购机会，完善产业架构，补充公司中短期的业绩。公司2019年的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1、推动重点新品种的产业化进程，构建生物医药领域核心竞争力

加速推进在研新药的产业化进程，以尽快实现成果的转化是2019年公司的工作重心之一。2018年内公司CAR-T项目已经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并开展临床I期工作，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已申报临床并于2019年初获得临床试验默示许可，2019年将尽快完善临床试验方案，推动I期临床试验的顺利完成。同时，公司将合理调配研发资源，力争在2019-2020年推动干细胞、单克隆抗体、溶瘤病毒项目进入临床试验。联合治疗是未来癌症治疗的一种新趋势，公司在研药物有望组成多个联合治疗方案，有极大的后续开发潜力，如CAR-T+PD-L1单抗，CTLA-4单抗+溶瘤病毒，CTLA-4单抗+PD-L1单抗，PD-L1单抗+溶瘤病毒等，公司将基于单药+联用的新药开发思路，构建生物医药领域核心竞争力。

2、促进制造业产品结构的调整与技术改造，做好市场和新品战略

新的一年，制造业一方面需进一步开拓市场、拓展业务类型、调整产品结构，另一方面需改善内部管理、改革质量控制、提高服务能力、增强自主创新。输配电业务方面，2019年公司将在夯实整流变行业优势地位的基础上，加大电力变、干变市场的开拓，壮大原有检修业务；另外，公司将在产品升级改造、服务外包、本地电力系统运维等方面寻求新的增长点，向服务制造型企业转型。电子元器件业务方面，2019年公司要紧抓重点项目“一号工程”和“二号工程”的开发工作，积极鼓励控股的电子元器件企业通过并购方式扩大在军工领域的服务范围；此外，公司还将通过深入调研，探索进入轨道交通、无人机、位移传感器等民用电子元器件市场。公司将以“定行业、定企业、定产品、定人员、定指标、定进度”入手做好市场和新品战略，助力公司产品获得更大市场空间。

3、培育现有科技服务业，探索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建设

为盘活公司资源，提升资产运营效益和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积极培育现有科技服务业业务，积极推进创业园C区建设，提升园区产业承载空间，引进更多优质项目入驻。2018年内已完成C区一期项目建设并基本入驻完成，为公司推动园区良性发展和下一步申报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打下更好的基础。公司将继续关注优质企业的并购机会，完善产业架构，补充公司中短期的业绩。

4、以效益为发展主线，实施人员激励制度

2019年公司将以效益为发展主线，重视各子公司盈利能力，看重实际经济效益。为更好的实现效益目标，公司将通过实

施人员激励制度、经营激励制度改革等措施，提高团队士气，改善经营状况。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

1、产业政策的风险

医药医疗行业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等。我国医药医疗行业的产业政策、行业法规的变动，可能对医药医疗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同时，电力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基础性产业，公司的输配电属于电力行业上游，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环保政策、能源开发政策等影响。近年国家的“调整产业结构”、“促进产业升级”、“供给侧改革”等政策的出台，对企业的技术创新、节能环保、智能化等综合能力提出新的要求，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宏观经济的研判，高度重视对医药医疗、电力行业及相关产业的政策研究，并设立专门的部门与人员，关注、搜集行业政策以及行业的发展最新动态，根据国内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公司经营思路、产品开发计划，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加强新产品研发、新兴市场的开拓，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行业竞争风险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属于传统的制造业，产能过剩较为严重，价格竞争依旧存在，市场竞争激烈。

应对措施：严抓产品质量，以质量为生命线，强化企业的品牌优势；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优化设计、采购、制造等流程，强化成本控制；完善产品结构，积极推进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努力开拓市场，抢抓优质订单。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变压器产品中原材料占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主要包括硅钢片、铜、变压器油等）的价格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变压器的生产成本，从而影响产品毛利率。

应对措施：及时关注、了解原材料价格变动信息，借助信息化技术和专业化管理，优化公司原材料采购流程和生产排产计划。

4、转型人才不足和流失的风险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因素，作为高科技企业，高素质、高水平的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转型升级均至关重要。目前公司正在构建以生物技术为核心的医药和医疗服务技术产业，需要较多高素质的生物医药类专业人才。同时目前医药行业中企业对人才的竞争不断加剧，如果公司发生核心研发人才大量流失，则可能造成目前进行中的部分在研项目进度推迟、甚至终止，或者造成研发项目泄密或流失等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集聚了一批具有国际药企从业经历的高端人才，组成专家型运营团队和技术研发队伍，并聘任了国内院士、业内权威专家组建高规格生物医药专家委员会；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薪酬与绩效的考核机制，研究和制定出更有效的激励机制，培育精英团队，把关键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成长直接挂钩，充分调动科技人才积极性和创新能力，保证公司拥有一支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

5、技术先进性风险

技术的先进性是公司赖以生存的根本，公司在行业内领先的技术实力是公司获取市场的前提。公司的生物医药、输配电、电子信息均属于高科技行业，对于技术依赖度高，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相关技术先进性可能对公司相关市场份额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继续保持对研发高端人才的培养与投入，打造一批专业能力强的研发队伍，并继续深入与国际一流科研院所的合作，开发出更多国际先进的技术。另一方面，公司将非常重视研发技术的研究经费投入，通过注重技术研发、应用等措施，提升公司技术含量，确保技术的新颖性和前沿性。

6、市场风险

公司的输配电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与国家的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目前国内外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依旧较大，输配电等制造业普遍进入低谷期，恶性竞争较为严重。加之国家政策重点推行节能降耗、去产能化，国内有色金属、化工等招标项目依旧较少，因此输配电行业将面临着竞争更加激烈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巩固在电解铝市场上优势的同时，积极布局非电解铝市场，在电力市场、轨道交通等领域取得实质性突破，加强与ABB、上海电气、东方电气等大型总包商的合作，扩大出口业务，加快承修、承试资质的办理，积极拓展电力设备维修等增值服务。

7、大股东股权被司法冻结可能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银河集团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虽然公司与银河集团为不同主体，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均保持相对独立性，但是金融机构还是会因此延长贷款审批时间、提出更为苛刻的条件（如要求增加担保、抵押物）甚至直接不发放贷款，从而增加上市公司的融资难度和成本。加上宏观形势及相关政策影响，公司已有部分合作银行压缩贷款规模、延迟授信，上市公司的融资面临一定的困难和压力。

应对措施：针对现阶段面临的资金问题，公司经营层制定了相应对策，一是通过盘活公司部分资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二是启动部分创新药物研发项目的股权融资，用以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同时分散投资风险；三是加大应收账款、收购预付款的催收力度，对部分债务人及时启动诉讼程序。

8、证监会立案调查的风险

公司与控股股东银河集团于2019年1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因公司、银河集团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银河集团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证监会调查尚在进行中。

应对措施：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证监会调查，并根据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金额约为14.17亿元（不含利息），目前上述诉讼事项已进入诉讼程序，部分案件虽做出一审判决但公司亦提起上诉；部分案件虽已判决但公司已提请再审；其他案件尚在审理中。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应对措施：（1）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2）控股股东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协商解除上市公司的担保责任。同时，负责处理相关诉讼的律师已陆续向各担保人发出《告知函》，通知对方因相关担保未履行上市公司审议程序、担保合同的签署也未经内部审批流程，属无效担保，力求减少因违规担保产生的责任。（3）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

10、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风险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3.74亿元，经营性资金占用2.8亿元，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共计6.54亿元。

应对措施：控股股东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同时，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相关问题。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及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1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及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2月0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及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2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及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3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及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3月2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谈及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4月1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新药研发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4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5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5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投资汉素生物的相关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6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6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7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7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8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新药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8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9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09月3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新药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10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新药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10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新药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11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11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12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持股汉素生物的相关事项,未提供资料
2018年12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经营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8年12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的新药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接待次数			728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728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11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在充分听取、征求股东及独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特制定《未来三年（2016-2018）股东回报规划》。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2016年1月13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因不符合分红条件，公司近3年均未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亦未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0.00	-705,963,3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0.00	9,552,61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12,873,4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2018年6月15日起两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06月15日	2个月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对象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所认购的本次发行400,696,800股股票（普通股A股），自本次发行结束且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5年03月24日	36个月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银河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潘琦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导致新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	2014年09月05日		正常履行中

			争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 将全力配合协助上市公司处理收购维康医院项目 2 亿元订金的追回事宜；(2) 如因收购维康医院项目终止收购原因导致公司 2 亿元订金在 2018 年 10 月 30 日前仍未能收回，将由我司代为支付上述 2 亿元人民币退款。	2018 年 06 月 02 日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向本公司开具 20,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票据承兑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30 日。截至本报告日，该票据已到期但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兑付。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银河集团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2018 年 1 月 17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	2018 年 01 月 17 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因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异常紧张，其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开具给公司的关于收购维康医院项目 2 亿元订金退款的商业承兑汇票未按期兑付，控股股东将通过处置资产、合法贷款、转让股权等形式筹措资金，尽快解决财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银河集团	2018年1月1日至今	因周转资金等需求向公司拆借资金	0	34,400	0	34,400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34,400	-
银河集团	2017年3月14日至今	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并形成占用	3,000	0	0	3,000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3,000	-
合计			3,000	34,400	0	37,400	--	37,40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6.90%						
相关决策程序			未经过公司的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银河集团因周转资金等需求向公司拆借资金和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并形成占用，该事项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目前公司正在厘清违规事项责任人，后续将会依照公司《内部问责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内部核查的结果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严肃处理。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因所涉资金较大，银河集团未能全额归还占用资金。控股股东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同时，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上述违规问题。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CAC证专字[2019]0225号《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如下：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19年4月25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344号）。注册会计师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1、注册会计师对于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的描述原文如下：

（一）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影响

如附注十三、（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银河生物与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因银河生物、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银河生物和银河集团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银河生物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及其对银河生物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

如附注十三、（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银河生物资金3.74亿元，经营性占用银河生物资金2.8亿元，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占用银河生物资金共计6.54亿元，银河生物对此款计提了0.22亿元坏账准备。我们实施了访谈、函证等程序，收集了控股股东承诺函，和银河生物关于对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坏账计提说明。由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已列入信用系统的失信名单，并且在承诺期内未能归还银河生物欠款，我们认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是否能归还占用的资金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银河生物对此款计提0.22亿元坏账准备可能是不足够的。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依据我们所收集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银河生物计提的坏账准备应做出审计调整的金额。

（三）对外担保损失

如附注十一、（一）重要承诺事项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银河生物为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借款担保14.17亿元，上述担保事项已全部进入诉讼程序。截止本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银河生物可能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银河生物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2、注册会计师对于该事项的基本意见的原文如下：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河生物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河生物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3、注册会计师认为保留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的原文如下：

对于保留事项一：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银河生物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及其对银河生物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对于保留事项二：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依据我们所收集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银河生物计提的坏账准备应做出审计调整的金额。

对于保留事项三：截止本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银河生物可能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银河生物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的保留事项的说明

（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其涉及的事项与事实相符，董事会原则上同意该审计报告，但保留根据上级监管部门核查和公司自查的结果发表进一步意见的权利。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

监事会同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此表示认可。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出的说明，该说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客观反映了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的财务风险。监事会将继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持续改进公司治理，防范经营风险，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5、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通过以下措施消除该事项的及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公司自被中国证监会调查以来，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力争早日核查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及银河集团会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二）关联方占用资金

1、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向相关出借人借款的款项全部没有进入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账户，上市公司是否应承担还款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控股股东及公司会积极应诉，若确认需要上市公司承担还款责任，控股股东承诺在责任范围内向出借人偿还借款。

2、控股股东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同时，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违规问题。

3、基于控股股东已承诺归还该部分占款，同时给出了具体的解决方案，公司认为该部分占款可回收性较大，因此对该笔款项按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将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后期占款的回收情况及时、审慎的进行财务处理，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已对涉及相关财务报表中的错误进行了会计差错变更并对相关财务数据追溯调整，该会计差错更正已经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公司将会进一步完善相关财务制度及内控制度，全面分析和总结财务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认真做好整改，力争做到清理工作不留死角，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杜绝重大缺陷的发生。

（三）对外担保

1、公司自查发现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应的审议程序对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后，多次向控股股东发函，要求其尽快解决违规事项。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

2、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同时公司也将根据诉讼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管理力度，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将认真整改，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以此为契

机，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完善担保审批制度，采取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解决公司对外担保的问题。同时加强对外担保项目的监管，严格控制公司对外担保所产生的债务风险，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及 2018 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统称“解释第 9-12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自 2018 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②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公司按照解释第 9-12号有关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关联方认定及披露的规定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③ 财务报表列报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64,514,833.01	-164,514,833.01	
[应收账款]	636,408,489.52	-636,408,489.5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0,923,322.53	800,923,322.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9,974,130.64		339,974,130.64
资产总计	3,363,251,829.83		3,363,251,829.83
[应付票据]	78,631,600.00	-78,631,600.00	
[应付账款]	216,577,925.04	-216,577,925.0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5,209,525.04	295,209,525.04
[应付利息]	3,177,748.70	-3,177,748.70	
[应付股利]	9,137,642.24	-9,137,642.24	
[其他应付款]	82,239,519.39	+12,315,390.94	94,554,910.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63,251,829.83		3,363,251,829.83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收账款]	96,134,074.54	-96,134,074.5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6,134,074.54	176,134,074.5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1,466,740.50		681,466,740.50
资产总计	2,212,159,137.79		2,212,159,137.7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595,947.56	-59,595,947.5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9,595,947.56	59,595,947.56
[应付利息]	2,981,907.53	-2,981,907.53	
[应付股利]	1,562,642.24	-1,562,642.24	
[其他应付款]	63,191,748.18	+4,544,549.77	67,736,297.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12,159,137.79		2,212,159,137.7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65,198,606.49	- 40,376,328.97	124,822,277.52
[研发费用]		+ 40,376,328.97	40,376,328.97
合计	165,198,606.49		165,198,606.4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38,773,298.13		38,773,298.13
[研发费用]			
合计	38,773,298.13		38,773,298.13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年4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概述及原因说明

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3000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及2017年度利润表。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调整前 2017年12月31日资产	调整增加 (+) 减少 (-)	调整后 2017年12月31日资产
其他应收款	310,874,130.64	+29,100,000.00	339,974,13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344,446.41	+225,000.00	58,569,446.41
短期借款	199,000,000.00	+30,000,000.00	229,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02,056,972.94	-675,000.00	-202,731,972.94
股东权益合计	2,177,327,191.47	-675,000.00	2,176,652,191.47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调整前 2017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增加 (+) 减少 (-)	调整后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损失	6,692,556.10	+900,000.00	7,592,556.10
所得税费用	-3,655,945.76	-225,000.00	-3,880,945.76
净利润	14,620,402.51	-675,000.00	13,945,402.51
综合收益总额	41,995,349.05	-675,000.00	41,320,349.05

以上会计差错更正，已经2019年4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 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 资对应的合并财务 报表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	35,000,000.00	27.997	货币资金	2018/10/31	办理工商登记 及财务交接	10,887,643.40	32.00

公司							
----	--	--	--	--	--	--	--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27,559,931.81	39,592,837.76	12,032,905.95	评估报告	0.00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海	服务行业	23,450,000.00	企业服务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柳州	电气行业	1,000,000.00	电气设备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乾明 周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乾明两年 周志一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担任公司 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2018年度财务报告内部审计控制报告,费用为人民币 52万元,聘期一年。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与田克洲合同纠纷	3,900	否	原被告已签署调解书	具体诉讼审理结果详见本报告第五节、十四、1、的内容,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未执行完毕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中安融金合同纠纷	3,000	否	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李昱、李鸿合同纠纷	15,000	否	一审判决,原、被告已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	不适用	2019年03月20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

			上诉	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1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戎增发合同纠纷	7,626.81	否	判决，公司已提起再审	具体诉讼审理结果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因公司已提起再审，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已判决，尚未执行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江苏盈时合同纠纷	4,5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2月21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金票通合同纠纷	2,304.1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2月21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唐盛投资合同纠纷	1,445	否	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	不适用	2019年03月20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

				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1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在绪投资合同纠纷	6,000	否	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中江信托合同纠纷	8,000	否	判决，公司已提起再审	具体诉讼审理结果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因公司已提起再审，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已判决，尚未执行	2019年02月21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汉富美邦合同纠纷	20,0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3月20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银河技术与达森生物等各方股权转让纠纷	500	否	审理中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3月20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理程贸易股东出资纠纷	1,150	否	审理中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3月20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远程视界、远程心界股权转让纠纷	30,000	否	审理中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3月20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国投保理合同纠纷	2,0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卓舶实业合同纠纷	32,2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国投供应链合同纠纷	20,0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润的影响。			o.com.cn)
与上海诺永合同纠纷	3,23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吴丽娜合同纠纷	4,0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徐峰合同纠纷	1,5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铁投吉鸿合同纠纷	7,0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李振涛合同纠纷	6,000	否	原、被告达成调解, 已结案	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尚未执行	2019年04月27日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靖江国际合同纠纷	10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	不适用	2019年04月	《关于诉讼

纷				担担保责任需经 人民法院或仲裁 机构的生效法律 文书确定，暂无 法判断对公司本 期利润或后期利 润的影响。		27 日	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21)刊 登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 o.com.cn)
与四川信达合同纠 纷	1,570	否	审理中	公司是否需要承 担担保责任需经 人民法院或仲裁 机构的生效法律 文书确定，暂无 法判断对公司本 期利润或后期利 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关于诉讼 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21)刊 登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 o.com.cn)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银河集团、实际控制人潘琦于报告期内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相关情况如下：

(1)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

案件：田克洲与各被告方合同纠纷

执行法院：灌南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8)苏0724民初992号

案号：(2018)苏0724执2430号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告姚国平、潘勇、潘琦、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徐宏军、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十日内共同偿还原告田克洲借款3900万元及利息（从2017年11月15日按照月利率2%开始计息至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案件受理费236800元，保全费用5000元，合计241800元，由被告姚国平、潘勇、潘琦、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原告已预交，被告给付兑现款时一并给付原告）。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有关规定，同时应向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上诉费236800元，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连云港市农行苍梧支行营业部，帐号：10440301040009094。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四条、第二百三十九条规定，本判决生效后，权利人可向本院或者与本院同级的被执行的财产所在地的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申请强制执行期限为二年。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江苏省灌南县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2) 被执行人名称：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案件：雷红英与各被告方合同纠纷

执行法院：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8）贵仲调字第0329号

案号：(2018)黔01执1223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贵阳仲裁委员会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经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保的金额约为14.17亿元（不含利息），具体情况详见分别于2019年2月21日、2019年3月5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

于回复深交所<关注函>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2019-006、2019-011、2019-012、2019-022、2019-021）。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2019 年 0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2019 年 0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回复深交所<关注函>的公告》	2019 年 03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2019 年 03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变	2018年04月28日	22,000	2018年10月10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江变	2018年04月28日	22,000	2018年08月13日	525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江变	2018年04月28日	22,000	2018年08月13日	175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江变	2018年04月28日	22,000	2018年09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江变	2018年04月28日	22,000	2018年12月1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银河产业城	2016年04月22日	6,000	2016年11月16日	1,434	连带责任保证	96个月	否	否
银河产业城	2016年04月22日	6,000	2017年01月25日	456	连带责任保证	93个月	否	否
银河产业城	2017年04月21日	12,000	2017年03月28日	456	连带责任保证	90个月	否	否
银河产业城	2017年04月21日	12,000	2017年05月26日	1,242	连带责任保证	88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88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88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变		1,986.8	2018年09月29日	1,986.8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江变		1,986.8	2018年12月19日	1,986.8	连带责任保	12个月	否	否

			日		证			
四川永星		645.71	2018年01月30日	645.71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四川永星		298.02	2018年03月22日	298.02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四川永星		2,980.2	2018年07月31日	2,980.2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四川永星		198.68	2018年12月27日	198.68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6,540.1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8,096.21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6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0,428.1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6,984.2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53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53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详见下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2,000	1.44%	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6月5日-2020年6月4日	2,000	1.44%	1、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述担保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2、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同时公司也将根据诉讼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7,626.81	5.49%	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1月3日-2020年7月11日	7,626.81	5.49%	同上	7,626.81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100	0.07%	--	2017年11月3日-	100	0.07%	同上	1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6,000	4.32%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11月23日-2019年11月22日	6,000	4.32%	同上	6,0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1,445	1.04%	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9月17日-2020年9月16日	1,445	1.04%	同上	1,445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15,000	10.79%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8月14日-2019年11月8日	15,000	10.79%	同上	15,0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6,000	4.32%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8月8日-2020年8月6日	6,000	4.32%	同上	6,0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20,000	14.38%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10月24日-2019年10月23日	20,000	14.38%	同上	20,0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20,000	14.38%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6月15日-2019年6月14日	20,000	14.38%	同上	20,0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3,230	2.32%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3月14日-债务偿还之日止	3,230	2.32%	同上	3,23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32,200	23.16%	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4月8日-2020年4月7日	32,200	23.16%	同上	32,200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795.82	0.57%	连带责任担保	2016年11月10日-2021年11月8日	795.82	0.57%	同上	795.82	无法预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	关联人	7,000	5.03%	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7月20日	7,000	5.03%	同上	7,000	无法预计

公司					-2019 年 7 月 19 日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	4,000	2.88%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12 月 5 日-债务偿还之日止	4,000	2.88%	同上	4,000	无法预计
广西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人	4,500	3.24%	--	2018 年 10 月 18 日-	4,500	3.24%	同上	4,500	无法预计
广西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人	2,304.1	1.66%	--	2018 年 10 月 18 日-	2,304.1	1.66%	同上	2,304.1	无法预计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人	8,000	5.75%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12 月 29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	8,000	5.75%	同上	8,000	无法预计
姚国平	关联人	1,500	1.08%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2 月 3 日-2020 年 5 月 1 日	1,500	1.08%	同上	1,500	无法预计
合计		141,701.73	101.92%	--	--	141,701.73	101.92%	--	--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156	1,180	0
合计		20,156	1,18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高度的社会责任感是公司的立业之本。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地企业的社会责任结合到企业的经营工作之中。通过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高水平的专业培训和良好的职业发展机会，追求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大力参与公益事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一）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努力维护股东权益

1、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

2、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接听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经自查，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已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

（二）积极提供就业岗位，切实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把人才当作第一资源，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积极响应国家就业政策，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给予员工充分的就业机会及发展机会，公司依据实际情况制定各项政策，切实保护员工各项利益，从而提升公司的团队凝聚力，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实现共赢。

1.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并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建立健全员工福利薪酬体系；

2.公司建立了《员工绩效考核管理方法》，对于员工能力进行公开考核，聘任公开、透明、公正，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给予员工畅通的职业晋升通道；并且通过组织各种员工活动，丰富员工的眼界，提供多彩的员工业余生活。

（三）履行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

公司致力于承担社会责任，在依法经营、纳税的过程中创造商业价值，更在公益慈善领域发挥了积极作用，将企业的核心价值观贯穿在环境、教育、社群等公益事业中。公司自2004年连续16年组织员工参与无偿献血活动，共计500人次参与献血。组织员工开展社会关爱行动，为贫困小学助学、社会福利院等进行筹款，筹款金额累计10万元。积极组织员工参加植树活动、无偿献血活动、学雷锋活动，加大送温暖投入力度，开展“冬送温暖、夏送清凉”活动，开展公司劳模及一线职工疗休养关爱活动，公司全年累计走访慰问职工近120户，慰问金额20万元；解决员工医疗负担，全年医疗救助资金投入22万元；关注员工民生问题，全年累计投资50万对员工生活环境进行整治。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扶贫工作部署，公司根据自身实际，积极主动参与北海市“百企扶贫”活动，协助工商联开展扶贫工作。针对革命老区狼牙山镇口头村因交通不便，严重制约了村里的经济发展的情况，公司捐助10万多元修建一条宽敞的水泥道路。此外，公司持续在国家重点扶贫县开展助学行动，近几年持续开展扶贫助学捐赠活动，帮助贫困学子实现求学梦。

公司将秉承“执事而敬、与人为谦”的文化理念，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为更多需要帮助的人送去温暖，全力促进公益事业的发展，塑造专业的企业社会形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六价铬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04 mg/L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4.4×10-5Kg/年	无核定废水、废气排放总量	无超标排放情况发生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氯化氢	间接排放	1	电镀废气排放口	5.6 mg/L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83.39Kg/年	无核定废水、废气排放总量	无超标排放情况发生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间接排放	1	电镀废气排放口	20 mg/L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	144.2Kg/年	无核定废水、废气排	无超标排放情况发生

						准》		放总量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水治理：公司废水主要来自电镀工艺，废水性质为电镀废水，公司在电镀间建有废水综合处理池，处理工艺采用物理化学沉淀法。处理后的废水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后排至城市污水管网。废水排口建立有六价铬、PH在线监控设备，全年全天对废水排放口进行在线监控，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废气治理：电镀废气建立有酸雾中和塔，废气经酸雾中和塔处理后，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后再排放；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粉尘经水幕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于1988年在成都市新都区建厂，取得有成都市环保局《关于国营八九三厂在新都定点建设电子元件厂的复文》（成环建（1988）242号文），并于1990年通过成都市环保局对本项目的验收。同时，公司持有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2014年5月28日核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并每年定期对许可证进行复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18年5月，公司对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重新修订，确保预案体系齐全有效，各生产环节的重点部位均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组织机构和职责划分、事件的预防与预警、报告和应急、安全防护、次生灾害防范、应急状态解除、善后处理、应急保障、预案管理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并于2018年7月在新都区环保局备案。公司每年根据实际制定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并定期开展相关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每年初制订自行监测方案，经新都区监测站专家指导，新都区环保局同意后，在四川省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平台（<http://182.148.109.184/webpage!indexPage.action>）上，将自行监测方案进行备案，同时对环境监测数据进行公示。

公司每日自行对废水中的六价铬等进行监测，委托第三方每月对公司电镀废水开展监测；每季度对电镀废气（氯化氢、氮氧化物）、噪声进行监测；每年对有机废气进行监测，并出具相关监测报告，监测指标全部达标。

2018年11月，公司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我公司土壤污染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并对监测报告进行了公示。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通过环保公示栏、四川省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平台、成都市环境信息公开网站（http://www.cdepb.gov.cn/cdhbj/c110917/hbj_qsyxxgk.shtml），对单位基本信息、产排污环节、污染防治设施、环境应急预案、环境监测数据、排污许可证等环境信息进行了公开、公示。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由于远程心界目前存在诸多经营的较大不确定性风险，且尚未形成有效的解决方案，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质押远程心界15%的股权，同时公司针对远程心界订金退还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法院已受理该案件，并依法实施了财产保全措施。

2、为了降低上市公司投资风险，同时避免错失优质项目的投资机会，2018年4月26日，公司与汉麻集团签署了《关于云南汉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先行以3,000万元人民币收购汉素生物5.55%股权。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完成股权变更。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2018年1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银河及马力喏、四川大学联合提交的CAR-T疗法“抗CD19分子嵌合抗原受体修饰的自体T淋巴细胞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纳入优先审评范围，2018年10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 2、2019年1月全资子公司银河技术与无锡双良联合提交的第三代 EGFR 抑制剂药物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临床试验默示许可。
- 3、2016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成都银河与马力喏原股东签署了《关于北京马力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根据协议规定，成都银河将以现金增资扩股的方式对马力喏公司投资12,000万元人民币，获得50%股权。前期累计已支付8,000万元。报告期内，由于马力喏未完成里程碑事件，后续款项公司暂未支付。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1,463,461	36.50%						401,463,461	36.50%
3、其他内资持股	401,463,461	36.50%						401,463,461	36.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1,463,461	36.50%						401,463,461	36.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8,448,301	63.50%						698,448,301	63.50%
1、人民币普通股	698,448,301	63.50%						698,448,301	63.50%
三、股份总数	1,099,911,762	100.00%						1,099,911,76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0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6%	517,612,967	-8,000,000	401,169,406	116,443,561	冻结	517,612,967
							质押	513,352,989
葛淑贤	境内自然人	0.56%	6,213,400	4356500	0	6,213,400		
陈春蓬	境内自然人	0.36%	3,958,900	3958900	0	3,958,900		
陈定一	境内自然人	0.30%	3,331,600	3331600	0	3,331,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7%	2,972,679	-183397	0	2,972,679		
吴璐	境内自然人	0.19%	2,111,060	1125360	0	2,111,060		
北京中德恩洋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2,017,639	-249560	0	2,017,639		

易有限公司								
庄凤娟	境内自然人	0.18%	1,999,900	1999900	0	1,999,900		
陈维恩	境内自然人	0.17%	1,903,200	1903200	0	1,903,200		
高海	境内自然人	0.16%	1,753,400	916700	0	1,753,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前九名股东以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16,443,561	人民币普通股	116,443,561					
葛淑贤	6,21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213,400					
陈春蓬	3,95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8,900					
陈定一	3,331,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1,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72,679	人民币普通股	2,972,679					
吴璐	2,111,060	人民币普通股	2,111,060					
北京中德恩洋贸易有限公司	2,017,639	人民币普通股	2,017,639					
庄凤娟	1,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9,900					
陈维恩	1,9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3,200					
高海	1,7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3,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前九名股东以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杨宋波	2000 年 09 月 29 日	914500007230827754	项目投资管理，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管理，投资顾问；电子信息技术开发；生物工程、旅游、房地产方面的投资；新能源开发、投资和咨询服务；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金融信息咨询服务；有色金属原材料及制品（不含限制项目）、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剧毒品、危险化学品）的购销。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成控股”，代码：600112）18.34% 股份，亦是天成控股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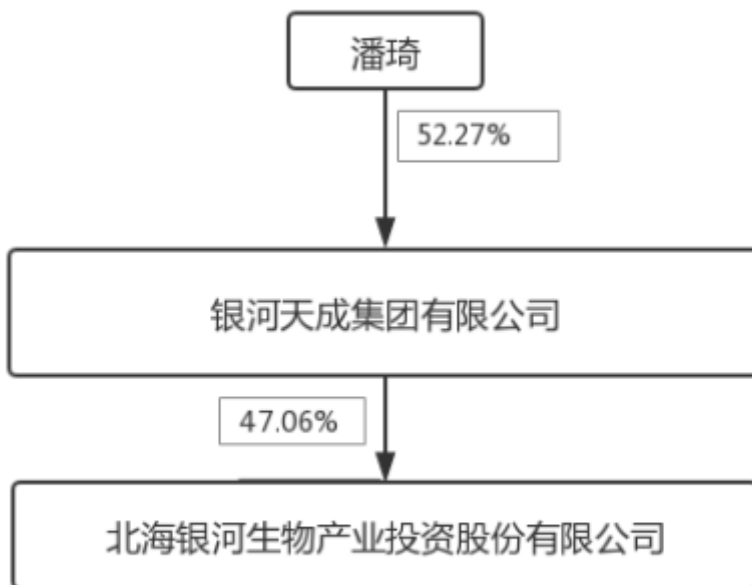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潘琦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控股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徐宏军	董事长、 总裁	现任	男	48	2017年 05月12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叶德斌	董事、常 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8	2017年 05月12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梁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 05月12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陈丽花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7年 05月12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蒋青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 05月12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宋海峰	董事、副 总裁	现任	男	46	2017年 05月12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刁劲松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 09月21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刘琛如	监事会主 席	离任	男	61	2010年 12月03 日	2018年 05月23 日	0	0	0	0	0
喻辉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4	2014年 01月29 日	2020年 05月11 日	0	0	0	0	0
蔡琼瑶	监事	离任	女	47	2010年 12月03 日	2018年 08月15 日	0	0	0	0	0
赵树坚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37	2014年	2018年	0	0	0	0	0

					01月29日	04月25日						
李斯霞	职工监事	离任	女	31	2016年 04月20日	2018年 03月06日	0	0	0	0	0	0
谢家浩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8年 05月23日	2020年 05月11日	0	0	0	0	0	0
李宇鸣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1	2018年 04月26日	2020年 05月11日	0	0	0	0	0	0
周莹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1	2018年 03月06日	2020年 05月11日	0	0	0	0	0	0
张怿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10年 01月11日	2020年 05月11日	500	0	0	0	0	500
荣华中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7年 05月12日	2020年 05月11日	0	0	0	0	0	0
周宏林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7年 08月24日	2020年 05月11日	0	0	0	0	0	0
王肃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4	2017年 05月12日	2018年 02月08日	0	0	0	0	0	0
陈汝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1	2018年 02月08日	2018年 08月16日	0	0	0	0	0	0
李捷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2	2018年 08月20日	2020年 05月11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00	0	0	0	0	5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琛如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8年05月23日	退休

蔡琼瑶	监事	离任	2018年08月15日	个人原因
赵树坚	职工监事	离任	2018年04月25日	个人原因
李斯霞	职工监事	离任	2018年03月06日	个人原因
陈汝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8月16日	个人原因
王肃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2月08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徐宏军，1971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常务副总裁、总裁，北京银河巴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银河天成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叶德斌，1961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893厂）销售处处长，北海银河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北海银河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起至今担任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起担任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宋海峰，1973年出生，肿瘤学博士。宋海峰博士先后承担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等10余项国家和省市级科研基金项目，发表近20篇研究论文。2007-2015年担任北京英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益诺勤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2009年起兼任山东省医药生物技术研究中心研究员、山东省医学科学院微生物与生化药学硕士指导教师。2016年8月至2017年5月担任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刁劲松，1969年出生，大学本科。曾任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万州分行行长，现任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公司董事。

陈丽花，1965年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2015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蒋青云，1964年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市场营销系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梁峰，1971年出生，苏州大学法学学士，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南京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合伙人及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喻辉，1965年出生，大专。2005至2013年1月任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师办主任，2013年2月至今任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谢家浩，1985年11月出生，硕士。2016年9月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主管，2018年4月17日至今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李宇鸣，1988年4月出生，经济学学士。2016年11月至2019年1月历任公司资金部资金专员、战略发展部研究员助理，战略发展部研究员，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周莹，1988年12月出生，法学学士。2012年7月就职于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历任行政助理、项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7年2月至今任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徐宏军，总裁，简历情况参见本节“董事”。

叶德斌，常务副总裁，简历情况参见本节“董事”。

宋海峰，副总裁，简历情况参见本节“董事”

荣华中，1974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2011年至2013年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2013年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总裁办公室主任、兼任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

周宏林，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药理学博士，曾任职于美国基因工程技术公司、默克等国际药企，具有丰富的新药研发，转化医学和临床申报经验。在自然、癌症细胞等科研杂志发表多篇高影响力因子论文，拥有国际和国内专利技术五项。曾承担国家“十二五”、“重大新药创制”专项课题，现任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裁。

李捷，1987年生，管理学硕士。历任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市场开发部助理、北京国华汇银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恽，1970年出生，本科。1999年1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1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刁劲松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15年12月3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丽花	南京大学	教师	1986年09月01日		是
陈丽花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1日		是
陈丽花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1月02日		是
陈丽花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08日	2019年02月15日	是
蒋青云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25日		是
蒋青云	复旦大学	教师	1998年08月01日		是
蒋青云	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15日	2020年11月14日	是
喻辉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01月20日		是

叶德斌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01月15日		是
宋海峰	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6月29日		是
宋海峰	北京马力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08月31日		是
周宏林	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2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银河生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的薪酬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依照公司实行的以岗薪工资为主的分配制度，按照岗位责任制考核办法，以其分管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主要工作年度完成情况所确定的。

银河生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来确定，同时每年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都会对公司董监高人员的薪酬及考核情况进行总结并提出建议。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宏军	董事长、总裁	男	48	现任	30	否
叶德斌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58	现任	21.2	否
梁峰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6	否
陈丽花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6	否
蒋青云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	否
宋海峰	董事、副总裁	男	46	现任	33	否
刁劲松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刘琛如	监事会主席	男	61	离任	3.6	否
喻辉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12	否
蔡琼瑶	监事	女	47	离任	5.63	否
赵树坚	职工监事	男	37	离任	4.24	否
李斯霞	职工监事	女	31	离任	2.3	否

谢家浩	监事	男	34	现任	6.58	否
李宇鸣	职工监事	男	31	现任	5.65	否
周莹	职工监事	女	31	现任	8.41	否
张怿	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20.2	否
荣华中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22.83	否
周宏林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54	否
王肃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0	否
陈汝平	董事会秘书	男	31	离任	7.25	否
李捷	董事会秘书	女	32	现任	8.86	否
合计	--	--	--	--	263.7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15
销售人员	81
技术人员	330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260
管理人员	159
合计	2,1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58
本科	364

专科	472
专科以下	1,295
合计	2,189

2、薪酬政策

(1) 实行差异化的薪酬政策。坚持以员工的工作能力、绩效衡量其对企业的贡献，对骨干员工在薪酬、福利待遇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倡导拉开差距，反对平均主义；

(2) 实行具有激励性的宽带薪酬制度。从薪酬结构及兑现方式等方面对员工起到激励作用，每个岗位均设计有工资宽带区间，结合员工工作能力和绩效的实际情况进行作相应调整，激励员工不断提高专业技能和工作效率，实现自身价值；

(3) 实行多结构的薪酬福利模式。员工薪酬由工资、奖金、津贴、福利待遇等部分组成，不同工作序列的员工其各部分比重不尽相同，关键岗位薪酬实行工资领先策略，普通岗位则主要以稳定长期工作机会、多元化的福利待遇来吸引员工；

(4) 建立战略导向的薪酬体系。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进行薪酬体系的搭建，使薪酬体系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高度一致，通过战略导向的薪酬体系更好地引导员工的工作方向，从而推进企业战略目标的达成。

3、培训计划

为完善公司员工知识结构，提高员工的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提升员工综合素质，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年度战略目标，对人才队伍进行了盘点，同时通过访谈、问卷和小组讨论等形式收集了员工培训需求，制定了公司2018年度培训计划，报公司分管领导批准后执行。

2018年总部培训的形式实现多样化，包括赴外培训、内部集中培训、线上网络课程培训等。公司与百朗教育集团、大成方略、时代光华等多家培训机构合作，有效拓宽了员工的培训渠道和培训方式，满足了员工多样化常规培训的需求，培训总体满意度达95%。

此外，2018年执行了公司层面的大型专项培训——“生产、质量系统交流会”。柳变、江变、四川永星和北海变等制造业板块的相关骨干约50余人齐聚四川永星公司，通过外部培训资源引进+内部经验交流的形式对生产、质量管理的先进理念及工具进行了深刻的探讨与交流，为生产系统各项工作的改善和提高指明了方向，训后，各公司结合培训所学内容，针对自身问题提出了落地整改计划。

同时，为支持公司战略转型和控股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才需求，2018年还执行了银河生物第一期管培生计划。管培生计划分为集中培养以及轮岗学习两个阶段，集中培养阶段完成了包括专业课程、通用课程、导师授课、专题工作分配等混合课题的学习和训练，轮岗阶段学员利用所学在轮岗岗位上进行了充分的实践。第一期管培生计划共培养了管培生11名，目前学员均已分配至总部、控股公司各关键岗位任职，有效解决了公司人才短缺的问题。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规范公司“三会”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等工作，以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基本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规范表决程序，并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会议的合法性。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但因公司的内部控制存在缺失，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违规问题。

3、公司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目前人数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在人员构成方面，董事会成员均具有深厚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工作经验，成员构成合理；在信息获取方面，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掌握国家政策变化以及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各项信息；在履职能力提高方面，董事会成员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的相关培训，熟悉掌握有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职工监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尽可能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增加公司透明度。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8、内部控制治理缺陷

公司因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导致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问题发生，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已针对前述问题提出相关整改方案，公司将一方面持续督促控股股东严格落实相关整改措施，另一方面采取多项措施消除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高内部控制执行效力。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人员独立性

公司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严格依据法定程序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做出人事任免之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亦未在上述单位领取报酬；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现有资产产权明晰，拥有经营所需的技术、专利、商标、设备和房产，资产完整，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之情形，但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目前控股股东已针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提出相关的解决措施，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回复深交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三）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制定、执行和完成生产经营目标，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不存在对股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管理公司财务档案，能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子公司均为独立核算主体，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之情形，但公司存在未经内部审批和相关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强化权力制衡机制，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93%	2018 年 05 月 23 日	2018 年 05 月 24 日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018-04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丽花	8	2	6	0	0	否	1
蒋青云	8	2	6	0	0	否	1
梁峰	8	2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在详细了解和与相关人员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发表独立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各项决策的制定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并对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聘任审计机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对公司的相关合理建议均被采纳，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认真履行了职责，分别在财务审计、战略发展、人员选聘以及履职考核与激励方面做了监督和审核并提出专业化意见，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1.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召集人由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陈丽花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在本次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年报审计工作，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

现就审计委员会在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1) 内部控制建设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的内控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未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导致公司出现未经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和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发生。

2) 年报审计工作

(1) 审计前准备工作。在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于2019年1月17日召开了2019年度第一次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初表），并对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了2018年度财务报表（初表），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将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报表（初表）及相关财务资料提交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2) 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根据审计进度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并要求其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审计工作，确保在预定时间顺利完成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会议，对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初步意见进行讨论和表决，审阅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要求公司财务部门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后，根据年审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尽快编制完成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3) 审计结果。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2019第三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审计机构签字会计师及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关于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汇报，并审阅了公司编制的经审计的2018年财务会计报告，一致同意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双方就此次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

除上述事项外，审计委员会积极配合董事会开展工作，在报告期内对相关事项的审议发挥了重要作用。

2.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成员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董事长徐宏军先生担任。

战略决策委员会全体成员恪尽职守，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状况、市场形势，帮助公司进一步明晰了公司未来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的人才战略、研发战略、产品战略、市场战略等提出了多项合理建议，并积极推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具有较好市场前景和业务预期成熟性、成长型企业股权等方式加快公司生物医药及医疗服务产业架构的完善；推动条件较为成熟的CAR-T 药物、第三代 EGFR 抑制剂（小分子靶向药物）、单克隆抗体药物、干细胞药物、溶瘤病毒药物的临床及上市并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其中公司的CD 19 CAR-T药物和第三代EGFR抑制剂药物已获得临床试验批件。

3.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梁峰先生担任。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新聘任的董事、高管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同时，委员会在公司人员稳定和人才储备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有力推动了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在公司人员稳定持续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健康发展。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蒋青云先生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专项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积极参加公司关于薪酬方面的会议，结合公司高管人员分管工作

范围、主要职责，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约束机制，实行月度、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与薪酬激励直接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维护了公司利益，基本完成了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工作计划。公司将进一步探求有效的激励机制，以充分调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p>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p> <p>(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p> <p>根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2个,具体情况如下:</p> <p>①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对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及其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及该事项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不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p> <p>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金额约为14.17亿元(不含利息)。目前该担保事项全部涉诉,公司是否需要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p> <p>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p> <p>a 公司自查发现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应的审议程序对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后,多次向控股股东发函,要求其尽快解决违规事项。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p> <p>b 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同时公司也将根据诉讼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c 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管理力度,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将认真整改,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以此为契机,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完善担保审批制度,采取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解决公司对外担保的问题。同时加强对外担保项目的监管,严格控制公司对外担保所产生的债务风险,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p> <p>②因存在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或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该事项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应的审议程序,前述部分所涉资金未予以账务处理,影响财务报告中关联方资金占用完整性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3.74亿元。</p> <p>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p>

a 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向相关出借人借款的款项全部没有进入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账户，上市公司是否应承担还款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控股股东及公司会积极应诉，若确认需要上市公司承担还款责任，控股股东承诺在责任范围内向出借人偿还借款。

b 控股股东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同时，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违规问题。

c 公司已对涉及相关财务报告中的错误进行了会计差错变更并对相关财务数据追溯调整，该会计差错更正已经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公司将会进一步完善相关财务制度及内控制度，全面分析和总结财务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认真做好整改，力争做到清理工作不留死角，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杜绝重大缺陷的发生。

③ 经过上述整改，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发现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为 2 项。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性缺陷，公司各相关部门已提出并实施了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相关整改措施已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前全部完成。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 1 个，具体情况如下：因公司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公司用章登记簿等内部登记文件上没有对相关担保合同、借款合同等文件的记录，相关事项未能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导致公司未能及时核查和避免违规行为的发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a 强化印章管理与使用，严肃重申《印章使用管理制度》，切实规范用章行为，坚决落实“专人保管、先审后用、用后登记”的用章规范。后续公司将通过内、外部的审计工作定期和不定期地检查印章管理的落实情况，对印章管理的监督持续化、常态化。

b 全面核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不定时测试公司内控管理各个环节的执行效力，一经发现内控制度执行的漏洞立即上报管理人员并要求相关部门或人员及时进行整改。

c 尽快理清违规事项责任人，依照公司《内部问责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内部核查的结果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严肃处理。

d 针对相关人员组织开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规章文件的学习，提高工作人员的风险防范意识与法律意识，严防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经过上述整改，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为 1 项。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性缺陷，公司各相关部门已提出并实施了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相关整改措施已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前全部完成。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7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银河生物：201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a)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b)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c)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d)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a) 未能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能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b)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c)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表达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标准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①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②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成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③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④出现以下情形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照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a)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b) 公司缺乏科学民主决策程序；c)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d) 董事、监事和高层管理人员流失严重；e)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 1%，且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净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净资产 1%，且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0.5%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 1%，且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净资产 0.5% < 净资产潜在错报 < 净资产 1%，且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一般缺陷：营业收入 0.2%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且金额不低于 200 万元；净资产 0.2% < 净资产潜在错报，且金额不低于 200 万元。营业收入和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数据；表中所指"小于"均含本数，"大于"则不含本数。</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2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银河生物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银河生物：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否定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是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我们注意到银河生物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银河生物存在其控股股东以其名义对外借款及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并未对该事项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前述部分所涉资金未予以账务处理，影响财务报告中关联方资金占用完整性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失效。

2、银河生物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对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及该事项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不符合银河生物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银河生物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银河生物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但未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银河生物 2018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CAC 证审字[2019] 034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乾明 周志

审计报告正文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生物）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河生物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一）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影响

如附注十三、（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银河生物与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因银河生物、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银河生物和银河集团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银河生物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及其对银河生物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

如附注十三、（二）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银河生物资金3.74亿元，经营性占用银河生物资金2.8亿元，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占用银河生物资金共计6.54亿元，银河生物对此款计提了0.22亿元坏账准备。我们实施了访谈、函证等程序，收集了控股股东承诺函，和银河生物关于对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坏账计提说明。由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已列入信用系统的失信名单，并且在承诺期内未能归还银河生物欠款，我们认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是否能归还占用的资金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银河生物对此款计提0.22亿元坏账准备可能是不足够的。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依据我们所收集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银河生物计提的坏账准备应做出审计调整的金额。

（三）对外担保损失

如附注十一、（一）重要承诺事项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银河生物为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借款担保14.17亿元，上述担保事项已全部进入诉讼程序。截止本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银河生物可能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银河生物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河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会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银河生物在报表日及报表日后部分由于流动性不足、部分到期债务不能足额偿还、为其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借款担保因此而引起的法律诉讼，导致重要子公司股份被冻结等，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制定了持续经营的改善措施，但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四）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106,315.83万元，计提坏账准备34,897.54万元，净值71,418.29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28.77%。由于银河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确定其他应收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其他应收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的坏账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我们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中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对银河生物信用政策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对其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及测算过程，结合历年其他应收款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比率，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
- （3）对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客户，通过问询及查询工商登记等公开信息，了解公司背景、历年信用情况、是否拖欠货款等情况，确认是否需要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4）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独立评估机构的胜任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5）了解和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估值方法，与评估师进行沟通交流，并对评估报告进行必要复核；
- （6）对其他应收款账龄划分进行复核，分析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正确；
- （7）检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是否在报表中恰当披露。

（二）商誉的减值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十三）商誉所述，截止 2018年12月31日，商誉账面原值为2,729.08万元，因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过程复杂，涉及确定折现率等评估参数及对未来若干年的经营和财务情况的假设，需要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中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银河生物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评价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方法、参数的选取和关键假设。关键假设包括包含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参数，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3)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独立评估机构的胜任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认定的资产组的方法，与评估师进行沟通交流，并对评估报告进行必要复核；

(5) 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确认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五、其他信息

银河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河生物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为关联方担保可能承担的担保责任金额，关联方欠款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该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银河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河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银河生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河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银河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河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银河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748,897.76	265,884,309.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7,603,130.57	800,923,322.53
其中：应收票据	76,966,769.35	164,514,833.01
应收账款	540,636,361.22	636,408,489.52
预付款项	82,363,476.97	67,420,049.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4,182,928.20	339,974,130.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0,219,509.73	482,691,873.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63,718.06	156,372,218.62
流动资产合计	1,716,081,661.29	2,113,265,905.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541,605.46	67,548,492.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430,755.33	141,333,867.63
投资性房地产	45,465,000.00	107,423,068.00
固定资产	303,317,163.40	324,117,806.73
在建工程	5,507,203.24	4,600,861.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938,694.55	157,710,189.54
开发支出		
商誉		27,290,765.33
长期待摊费用	8,971,699.06	13,350,85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61,819.74	58,569,44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68,581.17	348,040,567.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6,002,521.95	1,249,985,924.51
资产总计	2,482,084,183.24	3,363,251,82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500,000.00	22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5,754,271.72	295,209,525.04

预收款项	77,863,557.18	84,737,782.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038,851.34	13,002,886.16
应交税费	11,473,060.68	20,871,043.28
其他应付款	117,422,058.65	94,554,910.33
其中：应付利息	18,730,753.05	3,177,748.70
应付股利	9,137,642.24	9,137,642.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2,051,799.57	737,376,14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629,028.83	58,641,59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2,816.73	10,581,899.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51,845.56	449,223,490.92
负债合计	1,087,003,645.13	1,186,599,638.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9,911,762.00	1,099,911,7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3,671,120.56	1,093,716,734.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81,776.56	22,056,946.68
专项储备	19,257.68	31,010.84
盈余公积	92,910,942.14	92,910,942.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3,790,681.80	-202,731,97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404,177.14	2,105,895,422.72
少数股东权益	4,676,360.97	70,756,768.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5,080,538.11	2,176,652,19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2,084,183.24	3,363,251,829.83

法定代表人：徐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怿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树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2,665.46	153,928,238.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990,817.22	176,134,074.54
其中：应收票据		80,000,000.00
应收账款	75,990,817.22	96,134,074.54
预付款项	8,874,191.33	8,894,459.88
其他应收款	1,118,312,183.27	681,466,74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08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04,279,857.28	1,159,503,513.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000,000.00	1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3,546,821.76	449,336,480.81
投资性房地产	45,465,000.00	45,465,000.00
固定资产	63,408,632.81	71,905,150.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036,288.05	110,338,314.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2,689.35	2,201,59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60,65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8,425.86	330,548,425.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9,427,857.83	1,052,655,624.00
资产总计	1,933,707,715.11	2,212,159,137.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970,250.03	59,595,947.56
预收款项	1,556,882.41	1,280,084.08
应付职工薪酬	1,047,371.87	774,833.69
应交税费	1,452,128.30	822,281.40
其他应付款	176,541,569.08	67,736,297.95
其中：应付利息	18,500,275.18	2,981,907.53
应付股利	1,562,642.24	1,562,642.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3,568,201.69	210,209,44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000.00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7,413.19	1,987,413.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7,413.19	302,487,413.19
负债合计	595,755,614.88	512,696,857.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9,911,762.00	1,099,911,7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0,874,920.27	1,060,874,920.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62,239.56	5,962,239.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007,738.03	33,007,738.03
未分配利润	-861,804,559.63	-500,294,379.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7,952,100.23	1,699,462,27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3,707,715.11	2,212,159,137.7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61,259,725.24	1,045,716,011.73
其中：营业收入	761,259,725.24	1,045,716,011.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5,060,866.18	1,070,031,069.28
其中：营业成本	603,943,357.89	756,176,248.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824,840.13	13,259,109.74
销售费用	127,514,019.97	113,277,479.20
管理费用	157,233,855.87	124,822,277.52
研发费用	100,501,386.85	40,376,328.97
财务费用	65,803,427.53	14,527,069.37
其中：利息费用	64,763,025.14	14,902,348.60
利息收入	331,165.79	2,104,986.79
资产减值损失	428,239,977.94	7,592,556.10
加：其他收益	6,546,873.30	3,695,996.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390,372.45	7,142,13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58,520.21	-6,523,955.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85,898.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88,535.38	-159,727.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8,275,359.81	4,149,242.95
加：营业外收入	7,652,420.54	6,379,297.19
减：营业外支出	6,418,138.84	464,083.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7,041,078.11	10,064,456.75
减：所得税费用	39,301,669.05	-3,880,945.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342,747.16	13,945,402.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736,342,747.16	13,945,402.51

以“一”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5,963,315.28	9,552,612.25
少数股东损益	-30,379,431.88	4,392,790.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59,027.49	27,374,946.5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75,170.12	25,572,494.3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75,170.12	25,572,494.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50,346.2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382,446.78	16,367,428.8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76.66	-7,520.33
6.其他		5,962,239.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3,857.37	1,802,452.2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2,301,774.65	41,320,3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0,338,485.40	35,125,106.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63,289.25	6,195,242.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418	0.008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418	0.00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徐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怿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树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6,373,125.09	188,175,890.11
减：营业成本	71,246,981.08	180,020,340.72
税金及附加	2,348,390.38	2,708,553.77
销售费用	440,000.00	129,947.54
管理费用	43,169,796.47	38,773,298.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180,581.67	5,055,303.96
其中：利息费用	38,215,904.97	6,115,207.53
利息收入	44,846.13	1,074,070.58
资产减值损失	315,160,020.70	9,519,175.89
加：其他收益	628,998.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49,130.49	284,58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74,068.60	-6,399,06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80,100.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79,983.93	-15,495.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6,114,532.69	-51,741,740.76
加：营业外收入	560,400.00	666,235.07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554,132.69	-51,075,505.69
减：所得税费用	30,860,653.42	-19,356,697.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414,786.11	-31,718,808.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414,786.11	-31,718,808.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12,585.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12,585.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50,346.2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5,962,239.56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6,414,786.11	-22,506,222.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2,305,646.08	743,386,188.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622,894.03	70,865,75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928,540.11	814,251,94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996,924.55	461,561,530.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283,182.43	177,462,45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122,367.20	74,932,87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867,734.58	167,400,13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270,208.76	881,357,00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41,668.65	-67,105,06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119,902.60	793,590,495.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8,440.71	2,067,83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49,342.55	730,462.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7,480,612.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9,429.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598,298.69	833,398,22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17,423.89	65,181,17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3,823,636.00	1,142,256,561.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6,800.00	6,058,240.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677,859.89	1,213,495,97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20,438.80	-380,097,74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0,527.03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500,000.00	76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44,491.40	4,49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605,018.43	764,204,495.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	4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18,520.19	15,221,222.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68,359.69	468,00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186,879.88	439,689,22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1,861.45	324,515,272.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265.34	47,982.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883,825.96	-122,639,55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099,721.03	350,739,276.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15,895.07	228,099,721.0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79,813.14	49,301,251.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03,365.63	387,577,30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983,178.77	436,878,55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747,268.64	95,957,058.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73,327.93	9,547,63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4,226.71	2,929,43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360,057.44	320,702,44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404,880.72	429,136,57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421,701.95	7,741,97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59,902.60	237,380,495.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04.36	188,94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516,703.80	39,039.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9,429.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606,210.76	274,617,911.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73.35	1,453,14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63,636.00	530,746,561.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402,475.00	90,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6,800.00	4,660,40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23,784.35	627,260,11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82,426.41	-352,642,19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4,495.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64,377.85	3,244,9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3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64,377.85	223,520,3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4,377.85	276,484,18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103,653.39	-68,416,03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28,238.87	222,344,277.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585.48	153,928,238.87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93,716,734.00		22,056,946.68	31,010.84	92,910,942.14		-202,056,972.94	70,756,768.75	2,177,327,19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75,000.00		-675,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9,911,762.00				1,093,716,734.00		22,056,946.68	31,010.84	92,910,942.14		-202,731,972.94	70,756,768.75	2,176,652,19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13.44		-14,375,170.12	-11,753.16			-701,058,708.86	-66,080,407.78	-781,571,65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75,170.12				-705,963,315.28	-31,963,289.25	-752,301,774.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613.44							-34,117,040.45	-34,162,653.8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613.44							-34,117,040.45	-34,162,653.8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04,606.42		4,904,606.4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4,904,606.42		4,904,606.4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753.16					-78.08	-11,831.24	
1. 本期提取							2,018,599.97					13,411.27	2,032,011.24	
2. 本期使用							2,030,353.13					13,489.35	2,043,842.4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93,671,120.56		7,681,776.56	19,257.68	92,910,942.14		-903,790,681.80	4,676,360.97	1,395,080,538.1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56,734,153.04		-3,515,547.66	15,012.89	92,910,942.14		-212,284,585.19	78,136,129.34	2,111,907,86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9,911,762.00				1,056,734,153.04		-3,515,547.66	15,012.89	92,910,942.14		-212,284,585.19	78,136,129.34	2,111,907,86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82,580.96		25,572,494.34	15,997.95			9,552,612.25	-7,379,360.59	64,744,32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72,494.34				9,552,612.25	6,195,242.46	41,320,349.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982,580.96							-13,574,709.34	23,407,871.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574,709.34	-13,574,709.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982,580.96								36,982,580.9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997.95				106.29	16,104.24	
1. 本期提取							2,061,567.95				13,696.75	2,075,264.70	
2. 本期使用							2,045,570.00				13,590.46	2,059,160.4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93,716,734.00	22,056,946.68	31,010.84	92,910,942.14		-202,731,972.94	70,756,768.75	2,176,652,191.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60,874,920.27		5,962,239.56		33,007,738.03	-499,619,379.94	1,700,137,27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75,000.00	-675,000.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9,911,762.00				1,060,874,920.27		5,962,239.56		33,007,738.03	-500,294,379.94	1,699,462,279.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510,179.69	-361,510,17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414,786.11	-366,414,78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04,606.42	4,904,606.4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4,904,606.42	4,904,606.42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60,874,920.27		5,962,239.56		33,007,738.03	-861,804,559.63	1,337,952,100.23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30,000,643.57		-3,250,346.28		33,007,738.03	-468,575,571.26	1,691,094,22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9,911,762.00				1,030,000,643.57		-3,250,346.28		33,007,738.03	-468,575,571.26	1,691,094,22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874,276.70		9,212,585.84			-31,718,808.68	8,368,05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12,585.84			-31,718,808.68	-22,506,22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874,276.70						30,874,276.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874,276.70						30,874,276.7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9,911,762.00				1,060,874,920.27		5,962,239.56		33,007,738.03	-500,294,379.94	1,699,462,279.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北海市西藏路银河软件科技园专家创业区1号

总部地址：广西北海市西藏路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

营业期限：长期

股本：人民币1,099,911,762.00元整

法定代表人：徐宏军

2.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生物医药及输配电、控制设备制造及电子信息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肿瘤免疫治疗、细胞治疗及存储、基因检测、药物筛选、抗体平台、个体化治疗、移动医疗等生物技术、生物医学工程类技术的研发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对生物生化制品、生物药物、癌症疫苗、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生产、研发项目的投资，对高科技项目投资、管理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对医院的投资与经营管理的服务（不含经营，不得从事医疗诊治活动）；变压器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力系统自动化软件设备及高低压开关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科技产品开发，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商品除外），开展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自有房地产经营管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3. 公司历史沿革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海银河股份有限公司，系于1993年4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6月20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1998年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7]513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514号文核准，于1998年2月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0万股（A股），每股发行价5.92元。本公司于1998年4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000806）。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9,921.4962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69,921.4962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6月12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3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00,696,800.00股新股，每股价格人民币2.87元。2015年3月，募集资金到位，变更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1,099,911,762.00元。

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5年5月15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本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2015年5月15日经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收到了书面变更通知书。经核准公司中文名称由“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海	服务行业	23,450,000.00	企业服务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柳州	电气行业	1,000,000.00	电气设备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及 2018 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统称“解释第 9-12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自 2018 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②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公司按照解释第 9-12号有关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关联方认定及披露的规定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③ 财务报表列报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64,514,833.01	-164,514,833.01	
[应收账款]	636,408,489.52	-636,408,489.5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0,923,322.53	800,923,322.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9,974,130.64		339,974,130.64
资产总计	3,363,251,829.83		3,363,251,829.83
[应付票据]	78,631,600.00	-78,631,600.00	
[应付账款]	216,577,925.04	-216,577,925.0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5,209,525.04	295,209,525.04
[应付利息]	3,177,748.70	-3,177,748.70	
[应付股利]	9,137,642.24	-9,137,642.24	
[其他应付款]	82,239,519.39	+12,315,390.94	94,554,910.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63,251,829.83		3,363,251,829.8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收账款]	96,134,074.54	-96,134,074.5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6,134,074.54	176,134,074.5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1,466,740.50		681,466,740.50
资产总计	2,212,159,137.79		2,212,159,137.7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595,947.56	-59,595,947.5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9,595,947.56	59,595,947.56
[应付利息]	2,981,907.53	-2,981,907.53	
[应付股利]	1,562,642.24	-1,562,642.24	
[其他应付款]	63,191,748.18	+4,544,549.77	67,736,297.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12,159,137.79		2,212,159,137.7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65,198,606.49	- 40,376,328.97	124,822,277.52
[研发费用]		+ 40,376,328.97	40,376,328.97
合计	165,198,606.49		165,198,606.4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38,773,298.13		38,773,298.13
[研发费用]			
合计	38,773,298.13		38,773,298.13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描述及本节之“（十三）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其他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

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1）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3）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九)。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4.00	3.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4.00	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00	19.2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8	4.00	12.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国家法律规定期限
软件	5-10	合同规定期限
专有技术	5-10	合同规定期限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

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装修费	5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6、股份支付

27、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

(1) 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了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时（通常收到销售合同首期款及已确认余下房款的付款安排）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3)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1、确认和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相关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期限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1、安全生产费

其本公司按照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及 2018 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前述会计变更已经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

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64,514,833.01	-164,514,833.01	
[应收账款]	636,408,489.52	-636,408,489.5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0,923,322.53	800,923,322.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9,974,130.64		339,974,130.64
资产总计	3,363,251,829.83		3,363,251,829.83
[应付票据]	78,631,600.00	-78,631,600.00	
[应付账款]	216,577,925.04	-216,577,925.0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5,209,525.04	295,209,525.04
[应付利息]	3,177,748.70	-3,177,748.70	
[应付股利]	9,137,642.24	-9,137,642.24	
[其他应付款]	82,239,519.39	+12,315,390.94	94,554,910.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63,251,829.83		3,363,251,829.8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收账款]	96,134,074.54	-96,134,074.5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6,134,074.54	176,134,074.5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1,466,740.50		681,466,740.50
资产总计	2,212,159,137.79		2,212,159,137.7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595,947.56	-59,595,947.5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9,595,947.56	59,595,947.56
[应付利息]	2,981,907.53	-2,981,907.53	
[应付股利]	1,562,642.24	-1,562,642.24	
[其他应付款]	63,191,748.18	+4,544,549.77	67,736,297.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12,159,137.79		2,212,159,137.7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65,198,606.49	-40,376,328.97	124,822,277.52

[研发费用]		+ 40,376,328.97	40,376,328.97
合计	165,198,606.49		165,198,606.4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38,773,298.13		38,773,298.13
[研发费用]			
合计	38,773,298.13		38,773,298.1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16.00、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00、15.00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0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0(或 1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北海银河科技变压器有限公司	15.00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15.00
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	15.00
成都星天达电子有限公司	25.00
南宁银河南方软件有限公司	25.00
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5.00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25.00

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00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00
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00
苏州般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00
上海序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北海银河智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局批准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6000560，发证时间：2017年12月4日有效期三年。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已获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局批准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5000094，发证时间：2017年7月31日有效期三年。

北海银河科技变压器有限公司已获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局批准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5000080，发证时间：2017年7月31日有效期三年。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依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第12号公告，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依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第12号公告，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929.25	240,837.99
银行存款	32,129,733.66	227,858,883.04
其他货币资金	18,533,234.85	37,784,588.94
合计	50,748,897.76	265,884,309.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447.15	114,741.40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055,846.17	32,348,481.39
信用证保证金		1,884,872.33
履约保证金	4,199,076.54	3,551,235.22
冻结银行存款	278,079.98	
合 计	18,533,002.69	37,784,588.94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6,966,769.35	164,514,833.01
应收账款	540,636,361.22	636,408,489.52
合计	617,603,130.57	800,923,322.53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51,037.25	25,988,702.45
商业承兑票据	64,715,732.10	138,526,130.56
合计	76,966,769.35	164,514,833.0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28,481.20
合计	3,028,481.2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3,642,450.90	
商业承兑票据	55,197,273.69	
合计	258,839,724.59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846,077.50
合计	1,846,077.50

其他说明

本期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其他应收款的票据金额为280,000,000.00元。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6,663,998.93	99.90%	126,027,637.71	18.90%	540,636,361.22	776,496,608.73	100.00%	140,088,119.21	18.04%	636,408,489.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617.00	0.10%	680,617.00	100.00%						
合计	667,344,615.93	100.00%	126,708,254.71	18.99%	540,636,361.22	776,496,608.73	100.00%	140,088,119.21	18.04%	636,408,489.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1,756,581.14	8,752,697.44	3.00%
1 年以内小计	291,756,581.14	8,752,697.44	3.00%
1 至 2 年	206,274,586.71	20,627,458.68	10.00%
2 至 3 年	57,082,804.18	11,416,560.83	20.00%
3 至 4 年	20,368,910.85	6,110,673.25	30.00%
4 至 5 年	24,121,737.10	12,060,868.56	50.00%
5 年以上	67,059,378.95	67,059,378.95	100.00%

合计	666,663,998.93	126,027,637.71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84,037.9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944,164.6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攀枝花明珠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557,751.53	企业破产	董事会	否
合计	--	5,557,751.5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36,730,401.67	20.49	19,999,201.79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867,761.62	69.04%	40,610,916.60	60.24%
1 至 2 年	24,762,734.93	30.07%	7,382,632.23	10.95%
2 至 3 年	732,980.42	0.89%	19,426,501.04	28.81%
合计	82,363,476.97	--	67,420,049.8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36,801,755.24	44.68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14,182,928.20	339,974,130.64
合计	714,182,928.20	339,974,130.64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000,000.00	28.69%	303,638,300.00	99.55%	1,361,7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4,296,428.01	70.95%	41,475,199.81	5.50%	712,821,228.20	383,826,491.56	100.00%	43,852,360.92	11.43%	339,974,130.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1,886.00	0.36%	3,861,886.00	100.00%						
合计	1,063,158,314.01	100.00%	348,975,385.81	32.82%	714,182,928.20	383,826,491.56	100.00%	43,852,360.92	11.43%	339,974,130.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98,638,300.00	99.55%	存在收回风险
孔庆忠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305,000,000.00	303,638,3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88,170,975.06	20,645,129.27	3.00%
1 年以内小计	688,170,975.06	20,645,129.27	3.00%
1 至 2 年	36,578,452.12	3,657,845.21	10.00%
2 至 3 年	3,381,040.68	676,208.14	20.00%
3 至 4 年	11,312,698.33	3,393,809.50	30.00%
4 至 5 年	3,502,108.30	1,751,054.16	50.00%
5 年以上	11,351,153.52	11,351,153.53	100.00%
合计	754,296,428.01	41,475,199.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2,811,532.9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17,204,845.3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2,740,305.09	18,343,183.30
备用金	5,800,315.50	6,384,994.81
往来款	1,034,617,693.42	359,098,313.45
合计	1,063,158,314.01	383,826,491.5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4,0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1.51%	21,860,000.00
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款	300,000,000.00	1-2 年	28.22%	298,638,300.00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856,114.00	1 年以内	2.15%	685,683.42
北海同泰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处置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0.94%	300,000.00
孔庆忠	股权投资款	5,000,000.00	3-4 年	0.47%	5,000,000.00
合计	--	991,856,114.00	--	93.29%	326,483,983.42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4,624,802.17		4,624,802.17

开发产品				122,677,704.98		122,677,704.98
原材料	57,599,748.97		57,599,748.97	63,650,672.44		63,650,672.44
在产品	108,664,574.44	10,063,551.54	98,601,022.90	186,207,317.11		186,207,317.11
库存商品	85,769,732.42	25,717,108.22	60,052,624.20	98,513,406.25		98,513,406.25
发出商品	12,053,826.10		12,053,826.10	6,104,822.53		6,104,822.53
周转材料	899,337.56		899,337.56	913,148.21		913,148.21
委托加工	1,012,950.00		1,012,950.00			
合计	266,000,169.49	35,780,659.76	230,219,509.73	482,691,873.69		482,691,873.69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城市运营开发产品二期	2018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250,000,000.00	4,624,802.17		4,624,802.17					银行贷款;其他
合计	--	--	250,000,000.00	4,624,802.17		4,624,802.17		0.00	0.00	0.00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城市运营开发产品一期	2017年12月01日	122,677,704.98		122,677,704.98			
合计	--	122,677,704.98		122,677,704.98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0,063,551.54				10,063,551.54	
库存商品		25,717,108.22				25,717,108.22	
合计		35,780,659.76				35,780,659.76	--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	------	------	------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9,138,343.41	9,144,418.33
预缴税额	25,374.65	347,800.29
银行理财产品	11,800,000.00	7,800,000.00
信托理财产品		139,080,000.00
合计	20,963,718.06	156,372,218.62

其他说明：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4,594,287.95	30,052,682.49	84,541,605.46	97,601,175.18	30,052,682.49	67,548,492.6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6,549,487.95	30,052,682.49	36,496,805.46	85,333,375.18	30,052,682.49	55,280,692.69
按成本计量的	48,044,800.00		48,044,800.00	12,267,800.00		12,267,800.00
合计	114,594,287.95	30,052,682.49	84,541,605.46	97,601,175.18	30,052,682.49	67,548,492.6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64,313,464.36			64,313,464.36
公允价值	36,496,805.46			36,496,805.4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236,023.59			2,236,023.59
已计提减值金额	30,052,682.49			30,052,682.49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国药 创新股权 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2,000,000.00	6,000,000.00		18,000,000.00					3.27%	
云南汉素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5.55%	

南京徇齐 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223,000.00		223,000.00							
南京语意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44,800.00			44,800.00					10.00%	
合计	12,267,800.00	36,000,000.00	223,000.00	48,044,8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0,052,682.49			30,052,682.49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30,052,682.49			30,052,682.49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海银河 城市科技 产业运营 有限公司		39,592,837.76		-976,028.69						38,616,809.07	
江苏科泉 高新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30,061,838.21	2,763,636.00		-1,374,068.60						31,451,405.61	
上海赛安 生物医药 科技有限 公司	18,965,588.38			-2,637,698.62				16,184,387.14		143,502.62	16,184,387.14
广西莱福 恩生物科 技有限公	10,366,096.97			109,355.48				9,116,678.71		1,358,773.74	10,979,999.57

司											
四川建安 交通工程 有限公司	1,940,344 .07			-80,079.7 8						1,860,264 .29	
小 计	61,333,86 7.63	42,356,47 3.76		-4,958,52 0.21				25,301,06 5.85		73,430,75 5.33	27,164,38 6.71
三、一揽 子交易											
北京马力 嗜生物科 技有限公 司	80,000,00 0.00									80,000,00 0.00	
小计	80,000,00 0.00-	-		-				-		80,000,00 0.00-	-
合计	141,333,8 67.63	42,356,47 3.76		-4,958,52 0.21				25,301,06 5.85		153,430,7 55.33	27,164,38 6.71

其他说明：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本期追加投资实际为处置股权后失去控制权，转为权益法核算。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07,423,068.00			107,423,068.00
二、本期变动	-61,958,068.00			-61,958,068.0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61,958,068.00			-61,958,068.00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45,465,000.00			45,465,000.00
--------	---------------	--	--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316,000.00	因其土地长期处于抵押状态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3,317,163.40	324,117,806.73
合计	303,317,163.40	324,117,806.7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567,065.64	347,818,079.84	20,806,294.49	67,722,248.65	787,913,688.62
2.本期增加金额		26,591,369.84	222,692.37	4,311,996.65	31,126,058.86
(1) 购置		20,426,576.55	222,692.37	4,311,602.18	27,854,762.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271,296.33			3,271,296.3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2,893,496.96		394.47	2,893,891.43
3.本期减少金额	9,188,790.86	6,245,269.11	3,405,325.91	17,126,710.44	35,966,096.32
(1) 处置或报废	9,188,790.86	3,893,496.93	3,340,116.80	11,018,952.07	27,441,356.66
(2) 其他转出		2,351,772.15	65,209.11	6,107,758.40	8,524,739.66
4.期末余额	342,378,274.78	368,164,180.57	17,623,660.95	54,907,534.86	783,073,651.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1,699,429.20	275,266,868.22	15,266,659.60	31,562,924.87	463,795,881.89
2.本期增加金额	12,621,844.45	15,530,269.16	1,686,493.32	4,269,650.11	34,108,257.04

(1) 计提	12,621,844.45	15,530,268.16	1,686,493.32	4,269,650.11	34,108,256.04
3.本期减少金额	4,919,399.30	5,561,481.70	3,206,512.13	4,460,258.04	18,147,651.17
(1) 处置或报废	4,919,399.30	3,075,881.89	3,193,007.28	2,629,499.79	13,817,788.26
(2)其他转出		2,485,599.81	13,504.85	1,830,758.25	4,329,862.91
4.期末余额	149,401,874.35	285,235,655.68	13,746,640.79	31,372,316.94	479,756,487.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2,976,400.43	82,928,524.89	3,877,020.16	23,535,217.92	303,317,163.40
2.期初账面价值	209,867,636.44	72,551,211.62	5,539,634.89	36,159,323.78	324,117,806.7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07,203.24	4,600,861.79
合计	5,507,203.24	4,600,861.7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装修	4,261,600.10		4,261,600.10	1,129,422.29		1,129,422.29
永星设备改造工程	19,417.48		19,417.48	1,199,256.34		1,199,256.34
办公软件	525,048.56		525,048.56	579,875.46		579,875.46
电动发电机组及配套设 施				1,692,307.70		1,692,307.70
创业园创新小镇工程	701,137.10		701,137.10			
合计	5,507,203.24		5,507,203.24	4,600,861.79		4,600,861.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实验室 装修	5,000,00 0.00	1,129,42 2.29	3,341,15 9.85	208,982. 04		4,261,60 0.10	89.41%	89.41%				其他
永星设 备改造 工程	5,276,00 0.00	1,199,25 6.34	62,618.3 4	1,062,31 4.27	180,142. 93	19,417.4 8	23.92%	23.92%				其他
办公软 件	750,100. 00	579,875. 46	142,760. 57		197,587. 47	525,048. 56	96.34%	96.34%				其他
电动发 电机组 及配套 设施	2,000,00 0.00	1,692,30 7.70	307,692. 32	2,000,00 0.02			100.00%	100.00%				其他
创业园 创新小 镇工程	1,794,31 1.05		701,137. 10			701,137. 10	39.08%	39.08%				其他
												其他
合计	14,820,4 11.05	4,600,86 1.79	4,555,36 8.18	3,271,29 6.33	377,730. 40	5,507,20 3.24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2,681,217.35	68,775,438.38		2,243,533.24	263,700,188.97
2.本期增加金额	3,733,924.01			402,934.67	4,136,858.68
(1) 购置				402,934.67	402,934.6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3,733,924.01				3,733,924.01
3.本期减少金额	21,208,637.71			17,940.00	21,226,577.7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1,208,637.71			17,940.00	
4.期末余额	175,206,503.65	68,775,438.38		2,628,527.91	246,610,469.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304,534.32	55,194,750.84		1,490,714.27	105,989,999.43
2.本期增加金额	4,141,127.65	5,954,576.00		116,573.74	10,212,277.39
(1) 计提	4,141,127.65	5,954,576.00		116,573.74	10,212,277.39
3.本期减少金额	2,497,932.49			4,485.00	2,502,417.4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497,932.49			4,485.00	2,502,417.49
4.期末余额	50,947,729.48	61,149,326.84		1,602,803.01	113,699,859.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971,916.06			4,971,916.06
(1) 计提		4,971,916.06			4,971,916.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971,916.06			4,971,916.0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258,774.17	2,654,195.48		1,025,724.90	127,938,694.55
2.期初账面价值	143,376,683.03	13,580,687.54		752,818.97	157,710,189.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90,166.15					25,990,166.15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300,599.18					1,300,599.18
合计	27,290,765.33					27,290,765.3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90,166.15			25,990,166.15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300,599.18			1,300,599.18
合计		27,290,765.33			27,290,765.3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涉及的主要业务内容为向国内外市场提供 330kV 级及以下电力、特种系列各种型号的变压器产品，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资产组涉及的主要业务是从国家遗传工程小鼠资源库的商业化运营和模式动物的销售，资产组的确定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未来净现金流、税前折现率等，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相关关键假设。

评估中关键假设如下：

①预测期，本次收益法评估是在企业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作出的，因此，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期，根据公司经营历史及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5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第6年以后各年收入成本及净利润与第5年持平；②未来净现金流，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估算，主要是在对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揭示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财务数据的核实、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其经营历史、市场需求与未来的发展等综合情况做出的一种专业判断。据以上对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期间费用等的估算，被评估单位未来净现金流量估算如下，永续期净利润按照2023年的水平持续并不再增加营运资金；③税前折现率，其中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3.12%，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4.22%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工程	4,951,274.69		1,587,140.93		3,364,133.76
户外钢构及零星工程	27,211.64	1,441,275.00	102,947.10	1,354,667.94	10,871.60
道路翻修工程	908,866.64		161,400.00		747,466.64
技术大楼维修工程	152,250.00		63,000.00		89,250.00
产品资质认证费	1,954,683.71		474,985.96		1,479,697.75
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2,100,382.14	993,928.66	493,652.13		2,600,658.67
服务中心零星工程	551,021.67		117,733.33	433,288.34	
广告费	2,024,000.00		457,987.43	1,566,012.57	
房租费	326,424.82	715,642.05	639,924.82		402,142.05

模具	354,743.59		77,265.00		277,478.59
合计	13,350,858.90	3,150,845.71	4,176,036.70	3,353,968.85	8,971,699.06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551,647.23	28,261,819.74	213,993,162.62	40,545,598.5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0,052,682.49	4,507,902.37	30,052,682.49	4,507,902.37
可抵扣亏损			76,496,740.43	18,023,847.85
合计	179,551,647.23	28,261,819.74	290,489,903.05	58,569,446.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36,023.59	335,403.54	21,019,910.82	3,152,986.6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7,949,652.75	1,987,413.19	29,715,651.71	7,428,912.93
合计	10,185,676.34	2,322,816.73	50,735,562.53	10,581,899.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61,819.74		58,569,44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2,816.73		10,581,899.5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9,345,910.27	74,477,798.71
合计	219,345,910.27	74,477,798.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1,935,198.10	
2019 年	925,026.50	925,026.50	
2020 年	1,657,187.08	1,657,187.08	
2021 年	29,663,091.91	29,663,091.91	
2022 年	30,297,295.12	30,297,295.12	
2023 年	156,803,309.66		
合计	219,345,910.27	74,477,798.71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4,409,231.52	6,028,566.71
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款		300,000,000.00
云南汉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30,000,000.00
四川大学靶向人 VEGFR-1 和人 CD19 的 CAR-T 项目开发款		6,037,541.05
四川大学靶向血管微环境调控肺干细胞及肺再生项目开发款	955,310.48	1,562,716.43
四川大学人脐带间充质干细胞产品项目开发款	3,204,039.17	4,411,743.30
合计	8,568,581.17	348,040,567.49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抵押借款	175,500,000.00	169,000,000.00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230,500,000.00	22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30,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安融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2.00%	2018 年 03 月 20 日	24.00%
合计	3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1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62,599,206.13	78,631,600.00
应付账款	203,155,065.59	216,577,925.04
合计	265,754,271.72	295,209,525.04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2,927,200.00	1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9,672,006.13	65,631,600.00
合计	62,599,206.13	78,631,6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22,706,077.5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90,934,955.62	182,759,715.72
设备款	12,220,109.97	33,818,209.32

合计	203,155,065.59	216,577,925.04
----	----------------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1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7,863,557.18	84,737,782.63
合计	77,863,557.18	84,737,782.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款项。
- 2、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50,984.56	161,370,206.14	146,932,403.55	27,388,787.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901.60	21,777,677.24	20,179,514.65	1,650,064.19
三、辞退福利		171,264.23	171,264.23	
合计	13,002,886.16	183,319,147.61	167,283,182.43	29,038,851.3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94,824.81	130,665,384.79	117,281,778.10	25,778,431.50
2、职工福利费	146,632.62	6,890,453.84	7,017,727.64	19,358.82
3、社会保险费	3,450.17	9,442,056.67	8,977,208.54	468,298.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2.37	8,072,232.48	7,673,532.77	401,602.08
工伤保险费	243.46	694,272.48	646,642.43	47,873.51
生育保险费	304.34	675,551.71	657,033.34	18,822.71
4、住房公积金	69,306.20	10,290,322.92	9,791,870.92	567,758.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6,770.76	4,081,987.92	3,863,818.35	554,940.33
合计	12,950,984.56	161,370,206.14	146,932,403.55	27,388,787.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914.68	21,080,253.49	19,530,765.86	1,594,402.31
2、失业保险费	6,986.92	697,423.75	648,748.79	55,661.88
合计	51,901.60	21,777,677.24	20,179,514.65	1,650,064.19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97,170.79	12,252,072.15
企业所得税	6,851,425.05	4,760,102.82
个人所得税	137,960.32	179,90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662.63	840,727.08
印花税	257,552.19	87,652.00
房产税	654,595.18	887,645.94
土地使用税	66,843.60	83,554.50
土地增值税	635,124.80	1,069,782.66
环保税	1,740.99	
教育费附加	129,965.85	601,500.00
水利建设基金	57,333.23	104,420.05
其他	3,686.05	3,686.05
合计	11,473,060.68	20,871,043.28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8,730,753.05	3,177,748.70
应付股利	9,137,642.24	9,137,642.24
其他应付款	89,553,663.36	82,239,519.39
合计	117,422,058.65	94,554,910.3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036,358.51	1,543,940.2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94,394.54	1,633,808.41
合计	18,730,753.05	3,177,748.7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17,036,358.51	投资项目停止
合计	17,036,358.51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137,642.24	9,137,642.24
合计	9,137,642.24	9,137,642.2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4,925,003.32	43,485,079.44
运输费	31,001,941.04	35,506,735.73
备用金	556,022.72	1,098,450.57
保证金	3,070,696.28	2,149,253.65
合计	89,553,663.36	82,239,519.3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通远航运输有限公司	16,711,264.57	分期结算
合计	16,711,264.57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项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债权单位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利率(%)	金额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2017/12/12	2019/12/11	11.00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641,591.37	6,005,000.00	12,017,562.54	52,629,028.83	
合计	58,641,591.37	6,005,000.00	12,017,562.54	52,629,028.8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征地及拆迁补偿款	42,287,830.07			3,192,329.54			39,095,500.53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自治区服务业百项重点工程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总装部科研试制	4,904,528.30	1,230,000.00	210,000.00				5,924,528.3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城市轨道交通牵引变压器的研发	1,000,000.00	525,000.00					1,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创业一条街	850,000.00			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	799,233.00			799,233.00					与资产相关
肿瘤精准生物治疗创新研发平台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北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抗 CTLA-4 肿瘤免疫治疗抗体新药 SGB-928 研发及产品化		1,400,000.00		866,000.00				534,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科教文专项款(节能型智能变压器及其管控系统研发)		1,250,000.00						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信息化款项(设备智能化及自动化更新改造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区域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基地建设及产业化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海创新小镇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科技创新(智能配电设备)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99,911,762.00						1,099,911,762.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43,223,397.07			943,177,783.63
其他资本公积	150,493,336.93	1,125,069.06	1,170,682.50	150,493,336.93
合计	1,093,716,734.00	1,125,069.06	1,170,682.50	1,093,671,120.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8年1月8日，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简称“苏州银河”）股东会同意HONGLIN ZHOU以现金方式出资1500万元对苏州银河进行增资，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实际出资1,013,002.03元，资本溢价1,125,069.06元；

(2) 2018年10月31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银河生物”）管理层同意以3500万元处置所持有的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27.997%的股权，处置后改为按权益法核算，不再属于合并范围内，因此资本溢价减少1,170,682.50元。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56,946.68	-18,776,610.57		-2,817,583.08	-14,375,170.12	-1,583,857.37	7,681,776.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094,525.32	-18,783,887.23		-2,817,583.08	-14,382,446.78	-1,583,857.37	1,712,078.5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1.80	7,276.66			7,276.66		7,458.46
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5,962,239.56						5,962,239.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056,946.68	-18,776,610.57		-2,817,583.08	-14,375,170.12	-1,583,857.37	7,681,776.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010.84	2,018,599.97	2,030,353.13	19,257.68
合计	31,010.84	2,018,599.97	2,030,353.13	19,257.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888,378.27			76,888,378.27
任意盈余公积	16,022,563.87			16,022,563.87
合计	92,910,942.14			92,910,942.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056,972.94	-212,284,585.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75,00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2,731,972.94	-212,284,585.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5,963,315.28	9,552,612.25
其他利润分配	-4,904,606.42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3,790,681.80	-202,731,972.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675,00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1,453,762.91	542,095,580.98	990,880,349.81	726,165,611.29
其他业务	69,805,962.33	61,847,776.91	54,835,661.92	30,010,637.09
合计	761,259,725.24	603,943,357.89	1,045,716,011.73	756,176,248.38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4,015.07	4,017,559.50
教育费附加	2,282,750.56	2,869,685.39
房产税	2,298,579.39	2,442,110.42
土地使用税	1,494,241.67	2,699,775.44
印花税	530,325.55	724,747.78
土地增值税	1,894,925.69	
其他	130,002.20	505,231.21
合计	11,824,840.13	13,259,109.74

其他说明：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472,790.08	20,858,361.92
差旅费	8,090,070.31	8,146,518.54
办公费	1,242,891.29	1,479,565.55
业务招待费	19,236,098.74	5,365,426.76
运杂费	33,108,069.51	60,995,085.06
售后服务费	24,108,005.57	7,102,837.09
咨询费	3,428,090.36	793,690.06
中标服务费	1,667,278.58	1,309,003.55
广告宣传费	973,812.68	1,956,067.21
其他	8,186,912.85	5,270,923.46
合计	127,514,019.97	113,277,479.20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027,133.63	58,481,882.28
办公费	8,876,900.00	7,618,421.09
折旧、摊销费	22,511,167.87	24,119,873.15
业务招待费	8,019,709.60	4,739,784.71
设备租赁费及力资费	4,717,847.86	2,856,377.42
咨询、保险费	20,856,631.86	6,916,227.90
车辆费	1,803,839.20	1,719,590.60
差旅费	8,784,206.89	5,984,715.69
其他	15,636,418.96	12,385,404.68
合计	157,233,855.87	124,822,277.52

其他说明：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23,034,740.60	23,113,573.03
直接投入费用	39,548,201.59	5,208,918.37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3,590,956.21	2,536,829.31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366,621.40	318,626.82
设计费用	20,523.74	19,677.00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526,569.40	3,048,350.51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30,011,026.20	3,786,387.66
其他费用	3,402,747.71	2,343,966.27
合计	100,501,386.85	40,376,328.97

其他说明：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763,025.14	14,902,348.60
减：利息收入	331,165.79	2,104,986.79

汇兑损失（减：收益）	-99,377.86	262,492.28
手续费	1,470,946.04	1,467,215.28
合计	65,803,427.53	14,527,069.37

其他说明：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4,895,570.94	7,592,556.10
二、存货跌价损失	35,780,659.76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5,301,065.85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971,916.0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7,290,765.33	
合计	428,239,977.94	7,592,556.10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1、政府征地及拆迁补偿款	3,192,329.54	3,195,996.8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1、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电子商务产业孵化基地	1,980,000.00	300,000.00
2、物流扶持专项资金	360,000.00	100,000.00
3、广西软件研发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452,000.00	100,000.00
4、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补助	481,391.17	
5、个人手续费补助	81,152.59	
合计	6,546,873.30	3,695,996.85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8,520.21	-6,523,955.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887,643.40	1,569,789.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8,947.4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682,74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5,720.3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9,506.9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2,032,905.95	
其他	418,836.35	678,890.99
合计	21,390,372.45	7,142,133.49

其他说明：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80,100.9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1,765,998.96
合计		17,785,898.05

其他说明：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利得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7,588,535.38	-159,727.89
处置在建工程利得		
处置生产性生物资产利得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		
合计	7,588,535.38	-159,727.89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38,739.81	838,828.00	38,739.81
政府补助	7,125,693.00	5,051,203.86	7,125,693.00
其他	487,987.73	489,265.33	487,987.73
合计	7,652,420.54	6,379,297.19	7,652,42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抗 CTLA-4 肿瘤免疫治 疗抗体新药 SGB-928 研 发及产品化	苏州市科技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866,000.00		与资产相关
220kV 整流 变压器工程 项目补助	柳州市财政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科技 计划项目	南京市科学 技术委员会	补助	为避免上市 公司亏损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799,233.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创新款	南昌市经济 技术开发区 财政局等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092,400.00	336,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	北海高新区 管委会等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57,000.00	995,02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就业补 贴款	北海市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等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99,904.55	与收益相关

技研与开发补助款	柳州市财政局等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690,7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款	成都市新都区经济和信 息局等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32,460.00	473,828.2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专项发展基金	北海市财政局等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50,767.00	与收益相关
养老保险缴纳费补助	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否	否		370,363.12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补助	北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9,489.99	与收益相关
地方财政税收补贴	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15,131.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助	南昌市经开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成都市新都区经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8,600.00		与收益相关
肿瘤精准生物治疗创新研发平台	北海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否	否	7,125,693.00	5,051,203.86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5,986,314.00	285,969.22	5,986,314.00
对外捐赠	200,143.00	7,500.00	200,143.00
其他	231,681.84	170,614.17	231,681.84
合计	6,418,138.84	464,083.39	6,418,138.84

其他说明：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94,892.52	9,867,991.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806,776.53	-13,748,937.68
合计	39,301,669.05	-3,880,945.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7,041,078.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260,269.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542,149.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803.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51,145.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70,803.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207.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5,711,142.62
所得税费用	39,301,669.05

其他说明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二十八）。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31,165.79	2,156,249.04
政府补助	13,022,562.54	15,931,436.86
其他	530,269,165.70	52,778,068.37
合计	543,622,894.03	70,865,754.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20,392,448.31	41,296,777.67
差旅费	13,631,329.57	10,105,211.47
办公费	10,001,508.24	6,994,778.80
咨询费	12,352,306.82	7,146,727.65
业务招待费	20,491,948.30	12,119,431.19
其他	988,637,870.97	51,952,623.05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质押存款等资金	18,360,322.37	37,784,588.94
合计	1,083,867,734.58	167,400,138.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得康公司业绩补偿款		36,982,580.96
东方证券股票账户利息收入		26,848.86

合计		37,009,429.82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项目的相关费用		4,740,408.00
处置江苏得康股权现金净额		1,317,832.39
支付中介费用	3,936,800.00	
合计	3,936,800.00	6,058,240.3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4,495.95
收到向其他单位借款	29,644,491.40	
合计	29,644,491.40	4,495.9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费	82,075.47	468,001.51
保理利息及手续费	630,000.00	
贴现利息	8,000,317.52	
支付向其他单位借款	13,355,966.70	
合计	22,068,359.69	468,001.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36,342,747.16	13,945,402.5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8,239,977.94	7,592,556.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108,257.04	32,502,195.52
无形资产摊销	10,212,277.39	10,214,703.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76,036.70	3,640,006.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588,535.38	159,727.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7,785,898.05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4,763,025.14	14,902,34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21,390,372.45	-7,142,13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0,172,747.43	-18,409,39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0	5,441,499.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9,389,197.05	-24,097,423.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53,257,184.48	-117,399,707.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6,824,347.87	29,331,05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41,668.65	-67,105,063.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215,895.07	228,099,721.0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8,099,721.03	350,739,276.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883,825.96	-122,639,555.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5,000,000.00
其中：	--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19,387.17
其中：	--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7,519,387.1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0
其中：	--
江苏得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7,480,612.83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215,895.07	228,099,721.03
其中：库存现金	85,929.25	240,837.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129,965.82	227,858,883.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15,895.07	228,099,721.03

其他说明：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533,002.69	保证金及冻结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3,028,481.20	质押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149,335,428.95	长短期借款
无形资产	123,693,774.60	长短期借款及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33,149,000.00	长短期借款
合计	327,739,687.44	--

其他说明：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37,097.78
其中：美元	325,881.14	6.8632	2,236,587.44
欧元	12,808.27	7.8473	100,510.34
港币			
瑞士法郎			
应收账款	--	--	348,133.33
其中：美元	26,840.50	6.8632	184,211.73
欧元	17,187.20	7.8473	134,873.11
港币			
瑞士法郎	4,180.00	6.9494	29,048.49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18,829.27		1,519,621.34
其中：美元	12,886.22	6.8632	88,440.71
瑞士法郎	205,943.05	6.9494	1,431,180.63

其他说明：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征地及拆迁补偿款	3,192,329.54	其他收益	3,192,329.54
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电子商务产业孵化基地	1,980,000.00	其他收益	1,980,000.00
物流扶持专项资金	360,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0
广西软件研发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452,000.00	其他收益	452,000.00

失业保险扶持企业稳岗补助	481,391.17	其他收益	481,391.17
个人手续费补助	81,152.59	其他收益	81,152.59
抗 CTLA-4 肿瘤免疫治疗抗体新药 SGB-928 研发及产品化	866,000.00	营业外收入	866,000.00
220kV 整流变压器工程项目补助	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0
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	799,233.00	营业外收入	799,233.00
技改创新款	1,092,400.00	营业外收入	1,092,400.00
财政奖励	857,000.00	营业外收入	857,000.00
高校就业补贴款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技研与开发补助款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政府补贴款	1,032,460.00	营业外收入	1,032,460.00
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助	350,000.00	营业外收入	350,000.00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808,600.00	营业外收入	808,600.00
肿瘤精准生物治疗创新研发平台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总装部科研试制	1,230,000.00	递延收益	0.00
新型城市轨道交通牵引变压器的研发	525,000.00	递延收益	0.00
抗 CTLA-4 肿瘤免疫治疗抗体新药 SGB-928 研发及产品化	1,4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财政局科教文专项款（节能型智能变压器及其管控系统研发）	1,250,000.00	递延收益	0.00
财政局信息化款项（设备智能化及自动化更新改造项目）	6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区域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基地建设及产业化	450,000.00	递延收益	0.00
北海创新小镇	350,000.00	递延收益	0.00
2017 年科技创新（智能配电设备）	2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7.99%	货币资金	2018年10月31日	办理工商登记及财务交接	10,887,643.40	32.00%	27,559,931.81	39,592,837.76	12,032,905.95	评估报告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海	服务行业	23,450,000.00	企业服务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柳州	电气行业	1,000,000.00	电气设备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制造、技术服务	90.08%		非同控合并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制造	99.34%		非同控合并
南宁银河南方软件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制造、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北海	北海	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物医药	90.00%		非同控合并
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物医药	96.31%		投资设立
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生物医药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般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物医药	50.28%		投资设立
北海银河智汇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海	北海	物业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2%	-23,831,200.19		1,304,664.45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0.66%	202,036.97		2,040,948.7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5,725,517.45	250,821,582.55	946,547,100.00	892,842,567.37	43,005,904.07	935,848,471.44	906,648,231.30	276,907,038.31	1,183,555,269.61	864,614,317.81	47,240,816.69	911,855,134.50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330,262,777.88	66,036,179.90	396,298,957.78	81,285,070.82	5,924,528.30	87,209,599.12	283,205,474.74	68,087,670.70	351,293,145.44	67,734,398.33	4,904,528.30	72,638,926.6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9,326,917.18	-245,035,202.40	-261,001,506.55	7,242,696.12	733,287,083.67	10,158,038.94	28,327,919.97	-27,261,952.91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212,372,377.32	30,446,971.09	30,446,971.09	-6,425,971.31	197,676,839.75	39,700,445.39	39,700,445.39	6,640,221.20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服务	24.55%		权益法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北海	北海	房地产开发	32.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725,243.91	192,319,508.38	14,279,858.18
非流动资产	94,415,808.71	84,551,459.18	103,871,612.08
资产合计	123,141,052.62	276,870,967.56	118,151,470.26
流动负债	1,242,261.56	128,454,770.55	17,174.83
非流动负债	652,333.24	65,341,499.74	2,547,950.20
负债合计	1,894,594.80	193,796,270.29	2,565,125.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246,457.82	83,074,697.27	115,586,345.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766,005.39	26,583,903.12	28,376,437.99

--商誉	1,685,400.22		1,685,400.22
--其他		12,032,905.9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451,405.61	38,616,809.07	30,061,838.21
营业收入		66,283,937.50	
净利润	-5,596,993.41	1,045,303.81	-26,065,447.71
其他综合收益			13,239,699.71
综合收益总额	-5,596,993.41	1,045,303.81	-12,825,748.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362,540.65	31,272,029.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608,422.92	-123,046.22
--综合收益总额	-2,608,422.92	-123,046.22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	--	--	--	----	----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 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以及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 包括未偿付的应收款项和已承诺交易。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 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 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 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20.49%(2017年: 24.8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一披露。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资金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50,748,897.76	50,748,897.76	50,748,897.76			
应收票据	76,966,769.35	76,966,769.35	76,966,769.35			
应收账款	540,636,361.22	667,344,615.93	291,756,581.14	206,274,586.71	101,573,452.13	67,739,995.95
其他应收款	714,182,928.20	1,063,158,314.01	688,173,375.06	336,578,452.12	27,055,333.31	11,351,153.52
小计	1,382,534,956.53	1,858,218,597.05	1,107,645,623.31	542,853,038.83	128,628,785.44	79,091,149.47
短期借款	230,500,000.00	230,500,000.00	230,500,000.00			
应付票据	62,599,206.13	62,599,206.13	62,599,206.13			
应付账款	203,155,065.59	203,155,065.59	160,720,529.64	34,803,880.78	7,630,655.17	

其他应付款	89,553,663.36	89,553,663.36	60,367,478.56	20,451,319.12	8,734,865.68	
小计	585,807,935.08	585,807,935.08	514,187,214.33	55,255,199.90	16,365,520.8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65,884,309.97	265,884,309.97	265,884,309.97			
应收票据	164,514,833.01	164,514,833.01	164,514,833.01			
应收账款	636,408,489.52	776,496,608.73	466,258,513.26	143,543,870.58	76,686,979.41	90,007,245.48
其他应收款	339,974,130.64	383,826,491.56	333,440,165.20	8,094,600.35	13,151,689.01	29,140,037.00
小计	1,406,781,763.14	1,590,722,243.27	1,230,097,821.44	151,638,470.93	89,838,668.42	119,147,282.48
短期借款	229,000,000.00	229,000,000.00	229,000,000.00			
应付票据	78,631,600.00	78,631,600.00	78,631,600.00			
应付账款	216,577,925.04	216,577,925.04	192,600,371.40	21,016,620.28	2,960,933.36	
其他应付款	82,239,519.39	82,239,519.39	55,908,907.70	16,981,004.71	9,349,606.98	
小计	606,449,044.43	606,449,044.43	556,140,879.10	37,997,624.99	12,310,540.34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资金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36,587.44	100,510.34		2,337,097.78
应收账款	184,211.73	134,873.11	29,048.49	348,133.33
应付账款	88,440.71		1,431,180.63	1,519,621.34
小计	2,509,239.88	235,383.45	1,460,229.12	4,204,852.4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16,790.54	78,335.09		1,395,125.63
应收账款	189,220.50	28,322.35	28,516.84	246,059.69
应付账款	428,538.97		1,453,954.79	1,882,493.76
小计	1,934,550.01	106,657.44	1,482,471.63	3,523,679.08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420,485.23元（2017年度约352,367.90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530,500,000.00元，详见附注五（十七）、附注五（二十三）。

（3）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2,752,500.00元（2017年度约2,895,000.00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496,805.46			36,496,805.46
（2）权益工具投资	36,496,805.46			36,496,805.46
（三）投资性房地产			45,465,000.00	45,465,000.00
2.出租的建筑物			45,465,000.00	45,46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496,805.46		45,465,000.00	81,961,805.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创业园物业	45,465,000.00	收益法	报酬率、年递增率、空置率
合计	45,465,000.0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	项目投资	47,000.00 万元	47.06%	47.0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系民营企业，法定代表人潘琦。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潘琦。

其他说明：

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银河集团持有银河生物的股份为517,612,967股，持股比例为47.06%，该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轮候期限为36个月，冻结深度为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广西银河迪康电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威海银河长征风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
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北京银河正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	-
-	-
上海赛安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广西银河莱福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江苏省宜兴紫砂工艺二厂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苏州颐合天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北京银河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广西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江苏得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潘勇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魏玲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姚国平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潘瑾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	购进材料	7,014,055.21			6,153,323.80

公司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55,441.86		215,242.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		149,401.71
广西银河迪康电气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		44,615.38
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		25,982.91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	59,829.06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2,034.19	163,952.99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1,297.41	
广西银河迪康电气有限公司	水电费		338,716.54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水电费	1,077,921.26	752,734.56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费		38,127.78
江苏得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80,905.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西银河迪康电气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95,238.10	95,238.10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95,238.10	95,238.10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44,929.52	44,929.5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颐合天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84,096.4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6月05日	2020年06月04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76,268,050.00	2018年01月03日	2020年07月11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年11月03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11月23日	2019年11月22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4,450,000.00	2018年09月17日	2020年09月16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年08月14日	2019年11月08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08月08日	2020年08月06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10月24日	2019年10月23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06月15日	2019年06月14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32,300,000.00	2017年03月14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322,000,000.00	2018年04月08日	2020年04月07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7,958,240.00	2016年11月10日	2021年11月08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年07月20日	2019年07月19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年12月05日		否
广西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年10月18日		否
广西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23,041,000.00	2018年10月18日		否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8日	否
姚国平	15,000,000.00	2018年02月03日	2020年05月01日	否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14,340,000.00	2016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6日	否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	4,560,000.00	2017年01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否

运营有限公司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4,560,000.00	2017年03月28日	2024年09月28日	否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12,420,000.00	2017年05月26日	2024年09月26日	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年10月10日	2019年04月09日	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50,000.00	2018年08月13日	2019年08月13日	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	2018年08月13日	2019年02月12日	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09月29日	2019年09月28日	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2月19日	2018年12月1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潘勇、魏玲 姚国平、潘瑾	300,000,000.00	2017年12月12日	2019年12月11日	否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	30,000,000.00	2018年03月13日	2019年03月12日	否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年07月31日	2019年07月30日	否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8年01月30日	2019年01月29日	否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年03月20日	2019年03月19日	否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37,500.00	2,955,3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应收账款					
	威海银河长征风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13,120.00	113,120.00	113,120.00	88,860.00
	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4,864.00	29,311.20	54,864.00	15,508.80
	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57,600.00	7,728.00	257,600.00	23,632.00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180,680.00	13,546.00	175,200.00	5,256.00
	广西银河迪康电气有限公司	63,200.00	7,420.00	63,200.00	2,666.00
	江苏得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7,760.00	2,032.80		
预付款项					
	北京银河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其他应收款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654,000,000.00	21,860,000.00	80,000,000.00	2,400,000.00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49,241.89	1,477.26	348,944.07	10,468.32
	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69,005.01	163,147.25
	江苏得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22,856,114.00	685,683.4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11,667,374.00	2,020,544.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颐合天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1,452.03	84,096.49
	广西银河迪康电气有限公司	10,512.86	10,512.86
	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48,188.97	48,188.97
	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593,963.00	2,844,443.00

7、关联方承诺**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母子公司承诺事项

(1) 2018年12月13日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50200015-2018年（站支）字00133号），借款金额2000万元整，借款到期日2019年12月12日。2018年11月1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5020015-2018江变（保）字001号）最高保额5000万元。2018年11月1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5020015-2018江变（保）字002号），最高保证金额为5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

(2) 2018年9月25日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01（2018）050，授信期限自2018年9月20日，至2019年9月20日。合同借款金额2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9月28日。2018年9月25日签订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1（2018）051，抵押物为：江西省分行新房总字第31999号、新房总字第32809号、新房总字第32810号、新房总字第32811号、新房总字第32812号、新房总字第32813号、新房总字第32814号、新房总字第32815号、新房总字第32816号、新房总字第32000号、新房总字第32801号、新房总字第32802号、新房总字第32803号、新房总字第32804号、新房总字第32805号、新房总字第32806号、新房总字第32807号、新房总字第32808号、新国用（2001）字第01101号。2018年9月27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2018）052）合同最高保证金额为4700元。2018年9月26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2018）053），合同最高保证金额为4700万元整。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

(3) 2018年8月22日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210500010-2018年（广办）字00018号，合同借款金额为400万元，借款到期日期为2019年8月15日，2017年8月3日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订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210500010-2017年广办（抵）字0007号）抵押物为：柳国用（2014）第109833号、柳国用（2016）100851号、柳国用（2016）

第100852号、柳国用（2014）第109792、柳国用（2016）100854号、柳国用（2016）第100858号、柳国用（2014）第109793、柳国用（2014）第109799、柳国用（2014）第109800、柳国用（2014）第109804、柳国用（2014）第1097810，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400万元。

（4）2018年2月13日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HT7740030180000002）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借款到期日2019年2月13日。2018年2月13日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委托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委保字第0046号），委托担保债权金额450万元。2018年2月13日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DB774002218010000002），担保债权金额450万元，债务到期日2019年2月13日。2018年2月13日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信反保字第0026号），担保内容为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委托担保，（合同编号2018年委保字第0046号）反担保债权金额45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500万元。

（5）2018年10月24日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农村信用社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9802186164661），合同借款金额为6000万元，借款到期日2019年10月23日，2018年10月24日签订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89804183449887）抵押物为：土地证柳国用（2010）第102618号、房产证：柳房权证字第D0152463号、字第D0152464号、字第D0152465号、字第D0152573号，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6000万元。

（6）2017年11月24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SCXT2017(DXD)字第210号-2号）合同借款金额3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12月11日，2017年11月24日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连带保证合同（合同编号：SCXT2017(DXD)字第210号-3），2017年11月24日潘琦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连带保证合同（合同编号：SCXT2017(DXD)字第210号-4），2017年11月24日潘勇及魏玲与四川信托签订连带保证合同（合同编号：SCXT2017(DXD)字第210号-5），2017年11月24日姚国平及潘瑾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连带保证合同（合同编号：SCXT2017(DXD)字第210号-6），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30000万元。

（7）2016年7月20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16812016072013），借款日期为：2017年9月18日，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9月17日，2016年7月20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合同，（合同编号：D16812016072013）抵押物为：北国用（2015）第B77087号、北国用（2015）第B77075号、北国用（2015）第B77077号、北国用（2015）第029706号、北国用（2015）029708号、北国用（2015）029710号、北国用（2015）029711号、北国用（2015）029713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51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55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52号）。2018年9月14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书（合同编号：ZQ1682018091422001），展期后到期日为2019年9月16日。2018年7月30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北国用（2015）第B77087号、北国用（2015）第B77075号、北国用（2015）第B77077号、北国用（2015）第029706号、北国用（2015）029708号、北国用（2015）029710号、北国用（2015）029711号、北国用（2015）029713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51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55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52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36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32号、北房权证（2015）字第029726号。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

（8）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1010120170004335），合同借款金额为950万元，其中650万元于2019年1月29日到期，300万元于2018年11月14日到期。2017年11月20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5100720170000368），担保债权最高额为3050.09万元，期限为2017年11月20日至2018年11月19日，权利质押物为：一种平行双面绕制电阻器（证书编号ZL201310373905.9）、一种新型贴片电阻器及贴片电阻器安装体（证书编号ZL201310373921.8）、一种分压电阻器（证书编号ZL201520445483.6）、一种功率型片式电阻器（证书编号ZL201220741984.5）、螺杆驱动线绕预调电位器（证书编号ZL201220742627.0）、一种新型片式电阻器（证书编号ZL201220742772.9）、大功率线绕电阻器（证书编号ZL201220742830.8）、一种新型片式电阻器（证书编号ZL201120279062.2）。2017年8月1日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成都星天达电子有限公司、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1100520170002546）担保最高金额为601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650万元

（9）2018年7月31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

编号：51010120180002699），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7月30日。2017年8月1日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成都星天达电子有限公司、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1100520170002546）担保最高金额为6010万元。2017年8月1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51100620170003169）抵押物为：房产新都国用（2004）第1368号、土地使用权：新都国用（2004）第1367号、新都国用（2003）字第280号、字第0131988、0131989、0131990、0172767、0172768、0172773、0172777、0172778、0172779、0172769、0172770、0162293号。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

（10）2018年12月27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1010120180004822），合同借款金额为2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12月26日。2017年8月1日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成都星天达电子有限公司、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1100520170002546）担保最高金额为6010万元。2017年8月1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51100620170003169）抵押物为：房产新都国用（2004）第1368号、土地使用权：新都国用（2004）第1367号、新都国用（2003）字第280号、字第0131988、0131989、0131990、0172767、0172768、0172773、0172777、0172778、0172779、0172769、0172770、0162293号。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200万元。

（11）2017年12月15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1010120170004603），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其中300万的到期日为2019年3月19日，200万到期日为2018年12月14日。2017年8月1日四川华瑞电位器有限公司、成都星天达电子有限公司、四川建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1100520170002546）担保最高金额为6010万元。2017年8月1日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签订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51100620170003169）抵押物为：房产新都国用（2004）第1368号、土地使用权：新都国用（2004）第1367号、新都国用（2003）字第280号、字第0131988、0131989、0131990、0172767、0172768、0172773、0172777、0172778、0172779、0172769、0172770、0162293号。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300万元。

2、对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企业的担保承诺事项

（1）2018年3月6日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股权质押合同》，约定借款2,000万元，期限3个月，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480万股股票为上述借款作质押担保；同日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2017年12月28日戎增发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合同》，2018年1月12日与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7626.81万元，保证期间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后两年止。

（3）2017年10月24日李振涛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同日与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担保承诺书》为借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担保金额6,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4）2017年9月18日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借款合同》，约定自2017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17日对其提供借款，借款本金人民币1,445万元；同日与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5）2017年8月10日李昱、李鸿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15,000万元；与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保证期间至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之日后两年止。

（6）2017年8月8日上海在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委托其将其6,000万元人民币资金按委托贷款程序向借款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发放。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出具《委托贷款不可撤销担保书》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7）2017年7月25日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汉富美邦国际投资顾问中心（普通合伙）签署《借款合同》及《股票质押合同》，借款20,000万元，借款期限3个月。同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从主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实现之日止。

(8) 2017年3月16日,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国投供应链服务协议》,约定供应链代采服务垫付货款最高额为2亿元,同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该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9) 2016年11月7日,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保证合同》《保证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担保金额为795.8243万元,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两年。

(10) 2017年3月,上海诺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委托人暨受益人与受托人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银河天成单一资金信托合同》。2017年3月受托人作为贷款人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中建投信托·银河天成单一资金信托项目信托贷款合同》,发放的信托贷款合计3,230万元,同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委托人签署《保证合同》为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人全部清偿《信托贷款合同》项下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之日或保证人履行完毕合同项下偿付责任为止(以先到者为准)。

(11) 2017年3月10日上海卓舶实业有限公司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32,200万元;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债权确定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12) 2017年11月3日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收款人云南品分商贸有限公司出具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100万元人民币)。2018年5月18日,此汇票被背书转让给靖江昊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票据到期日期为2018年11月5日。

(13) 2018年4月18日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与江苏盈时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平台合作协议》等合同,借款4,500万元,天成实业以出票人为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45张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4,500万元)为前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14) 2018年3月8日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与江苏金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平台合作协议》等合同,借款2,304.1万元,天成实业以出票人为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25张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2,500万元)为前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15) 2016年7月20日广西铁投吉鸿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分别与被告南宁市爱智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南宁延洁商贸有限公司、广西鑫正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斯特莱贸易有限公司和南宁市商景顺贸易咨询有限公司六家公司签订一系列《委托担保合同》,约定为前述六家公司向第三人南宁市吉信小额贷款公司借款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广西铁投吉鸿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函》,在借款本金的最高债权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6) 2016年12月26日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其中两年期借款金额8,000万元。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应的《保证合同》,约定对《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等事宜,保证期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7) 2017年3月14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作为保证人与中安融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及保证协议》,借款本金为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保证人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协议项下的借款到期日起两年。

(18) 2017年12月,借款人夏兆祥与吴丽娜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借款人民币4000万元,借期三年,曾艳平和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前述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自2017年12月5日至借款人全部偿还借款之日止。

(19) 2018年2月3日,借款人姚国平、担保人银河汇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出借人徐峰签署《借款合同》,借款15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20) 2017年11月15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向田克洲借款,并签署《借款协议》。田克洲根据协议内容实际转款3,900万元,借款期限为1个月。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涉诉讼的情况

(1) 2017年11月15日, 被告姚国平、潘勇、潘琦、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徐宏军、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向原告田克洲借款4000万(实际转款3900万), 被告方未按约定还款, 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所有被告共同偿还原告借款、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目前原被告已签署调解协议, 尚未履行完毕。

(2) 2017年3月14日, 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与原告中安融金签署了《借款及保证协议》, 该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为人民币3000万元, 被告未按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偿还本金3000万元整, 所有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目前该案件一审判决,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上诉。

(3) 2017年8月10日, 原告李昱、李鸿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约定李昱、李鸿向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15000万元, 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潘琦、潘勇、姚国平、徐宏军与原告签订《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合同到期后, 被告尚有未还款项, 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所有被告承担。目前该案件已一审判决、原被告均上诉。

(4) 原告戎增发与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潘琦、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8日、2018年1月12日签署《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合同到期后, 被告尚有7626.81万元未还款项, 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被告潘琦和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金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所有被告承担原告为催讨借款合理支出的包括诉讼费在内的所有费用。目前该案件一审判决,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提起再审。

(5) 2018年4月18日被告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以出票人为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45张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4500万元)为其向江苏盈时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现上述借款期限已届满, 被告各方未能清偿上述借款或履行相应责任, 江苏盈时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并请求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应在质押担保的主债权范围内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且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由所有被告共同承担。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6) 2018年3月8日被告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以出票人为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25张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2500万元)为其向江苏金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金额为2304.1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被告方未能清偿上述借款或履行相应责任, 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且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由所有被告共同承担。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7) 2017年9月18日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潘琦、潘勇、姚国平、徐宏军与原告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约定对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及原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2018年8月15日,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尚欠原告本金合计人民币1445万元, 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潘琦、潘勇、姚国平、徐宏军对上述款项的清偿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且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所有被告共同承担。目前该案件一审判决,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上诉。

(8) 2017年8月8日潘琦、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第三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出具《委托贷款不可撤销担保书》, 为原告上海在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发放的6000万元委托贷款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合同到期后, 尚有未偿还借款, 原告在绪投资提起诉讼并请求被告潘琦、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且请求所有被告支付原告在本案支付的律师费暂计人民币100000元以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目前该案件一审判决,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上诉。

(9) 2016年12月26日被告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潘琦与原告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保证合同》, 向原告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8000万元, 因原告认为所有被告出现违约行为, 提起诉讼并请求①确认所有原告中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及根据该合同签订的其他业务合同立即提前到期; ②判令所有被告向原告偿还贷款本金人民币8000万元整及利息人民币1347898.34元; ③

判令所有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600万元整；④判令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潘琦对前述项请求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⑤判令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等由所有被告承担。目前该案件一审判决，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提请再审。

(10) 2017年7月25日被告潘琦、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原告北京汉富美邦国际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签订《担保合同》，为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的借款20,000万元提供担保，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原告北京汉富美邦国际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提起诉讼并请求潘琦、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以及诉讼费用由所有被告承担。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1) 2017年10月24日原告李振涛与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潘琦、潘勇、姚国平与原告签订《担保承诺书》。借款到期后，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能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原告李振涛遂提起诉讼并请求所有被告偿还原告剩余借款本金，目前被告银河集团尚欠原告借款6,000万元。原、被告已达成调解，该诉讼已结案。

(12) 2016年11月7日，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保证合同》《保证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担保金额为795.8243万元，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两年。目前原、被告已调解结案。

(13) 2017年3月10日被告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姚国平、潘琦、潘勇分别与原告上海卓舶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上海卓舶实业有限公司的32,2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后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按期足额偿还本息，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被告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姚国平、潘琦、潘勇对判决内容（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卓舶实业归还借款本金、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原告卓舶实业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所有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4) 2017年11月3日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收款人云南品分商贸有限公司出具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100万元人民币）。2018年5月18日，此汇票被背书转让给靖江昊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票据到期日期为2018年11月5日。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5) 2017年3月，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原告上海诺永资产管理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提供担保，该信托贷款由受托人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原告上海诺永资产管理公司的指令于2017年5月10日、6月13日向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合计3,230万元。后因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按期支付信托贷款利息及罚息，原告提出解除《信托贷款合同》并要求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前偿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等费用，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归还前述本金及费用，原告遂起诉并诉讼请求所有被告向原告上海诺永资产管理公司支付代偿信托贷款本金3,230万元及利息、罚息等；同时请求判决原告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全部由被告承担。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6) 2018年3月6日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潘琦与原告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向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3,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被告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判令被告潘琦、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原告的前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时判令所有被告连带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7) 2017年3月16日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原告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第三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采服务垫付货款提供担保，2017年9月8日原告应第三人的需求分别与购货方、第三人签订《采购合同》和《购销合同》，第三人向原告出具等价商票，原告依约向购货方支付货款共计200,043,200元。后第三人拒付向原告出具的已到期商票。原告诉讼并请求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原告的垫付贷款、逾期滞纳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18) 2016年7月20日第三人南宁市吉信小额贷款公司与分别与被告南宁市爱智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广西银河天成实业有限公司、南宁延洁商贸有限公司、广西鑫正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斯特莱贸易有限公司和南宁市商景顺贸易咨询有限公司六家公司（以下简称“六被告”）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第三人分别向六被告提供借款1,300万元、1,300万元、500万元、1,300万元、1,300万元、1,300万元（合计7,000万元），原告广西铁投吉鸿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分别与六被告签订《委托担保合同》，约定原告为上述六被告向第三人借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

出具《担保函》，在借款本金7,000万元的最高债权额度内为六被告与原告铁投吉鸿签订的一系列《委托担保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借款合同》到期后，未能足额偿还借款本息，原告为其代偿借款本息。2019年9月30日，原告要求全部被告限期清偿其为六被告爱代偿的借款本息，期限届满被告均未按有关合同履行相关义务，原告遂提起诉讼并请求①判决六被告向原告偿还代偿款并支付违约金；②判决所有被告对六被告应偿还原告的代偿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9) 2017年12月，被告曾艳平、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原告吴丽娜与被告夏兆祥签订《借款协议》中为担保人，原告吴丽娜向被告夏兆祥汇款共计4,000万元，后原告吴丽娜向被告夏兆祥提出提前还款要求，被告夏兆祥未偿还，遂原告提起诉讼并请求被告曾艳平、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偿还责任，且本案诉讼费用由所有被告负担。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0) 2018年2月3日，被告一姚国平向原告徐峰借款1500万元。后原被告协商一致对借款展期，被告一、被告二银河汇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原告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合同到期被告未归还借款，原告认为被告二是一人有限公司，被告三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被告被告二的唯一股东，应对被告二应承担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遂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请求被告三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一姚国平承担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所有被告因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1) 原告理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天星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的1,150万元债权本息，其认为该债务应由深圳天星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股东深圳市必尔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深圳靖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海淦光实业公司为深圳市必尔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原告诉讼请求所有被告在欠缴出资的范围内对被深圳天星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所欠债务本金1,150万元及利息等承担补充赔偿责任以及被告之间相互承担债务连带清偿责任同时承担本案诉讼费。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2) 2015年8月，原告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被告孔庆忠、达森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孔庆忠关于投资达森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合作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意向书签署后银河技术向被告孙明明支付了定金500万元。但最终无法实施投资收购，原告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被告孔庆忠、达森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签订的意向书尚未解除且被告尚未按照约定退还定金及利息。诉讼请求解除原告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被告孔庆忠、达森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签订的意向书；且被告孙明明退还定金500万元及利息，并负连带责任，另请求所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3) 原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金宏大投资管理中心(以下简称“金宏大”)分别于2017年9月15日、2017年12月8日签订了《北海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资产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金宏大合计持有的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管理有限公司不低于66.776%股权，由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合作订金30,000万元；如最终交易因特定情形未能达成，被告远程视界于7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订金，被告远程视界对被告远程视界退还定金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12月12日，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被告远程视界共支付30,000万元。2018年6月15日，本次交易终止，根据相关协议，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应当向公司退还全部订金，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截至目前，被告尚未退还上述款项。原告诉讼并请求判令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返还30,000万元订金；同时请求判令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利息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及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管理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和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4) 国营江陵电缆厂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国营永星无线电器材厂(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改制前名称)向国家开发银行提供《不可撤销担保函》，1999年12月国营江陵电缆厂尚欠国家开发银行1570万元本金未偿还。后国家开发银行将前述债权转让给原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因原保证人国营永星无线电器材厂办理注销登记时明确其所有债务由被告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原告遂提起诉讼并请求判令被告对国营江陵电缆厂的借款承担连带责任，向原告偿还借款本息，同时并承担本案的一切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公司子公司股权冻结事项

公司因涉及诉讼情况，冻结子公司(孙公司)的情况如下：(1)冻结公司持有的云南汉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55%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2)冻结公司持有的南京银河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3)冻结公司持有的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72.97%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4）冻结公司持有的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4.55%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5）冻结公司持有的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44%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6）冻结公司持有的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7）冻结公司持有的南宁银河南方软件有限公司100%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8）冻结公司持有的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冻结期限36个月。

3、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据日，公司因涉诉导致非主要银行账户冻结情形，冻结银行账户13个，冻结金额14.09万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9年3月6日，考虑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管理层决定向北海全进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公司间接持有的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15%股权，股权转让款为2550万，并于2019年3月8号完成股权变更。		
企业合并（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2018年12月21日公司与瑞达集团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约定受让瑞达集团持有四川永星的0.66%股权，并于2019年1月24日完成股权变更。		
一揽子交易	2016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成都银河与马力啍原股东签署了《关于北京马力啍生		

	<p>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根据协议规定，成都银河将以现金增资扩股的方式对马力啫公司投资 12,000 万元人民币，获得 50% 股权。前期累计已支付 8,000 万元。报告期内，由于马力啫未完成里程碑事件，后续款项公司暂未支付。</p>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其他应收款	29,100,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00.00

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未分配利润	-675,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股东权益合计	-675,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资产减值损失	900,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 3000 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所得税费用	-225,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3000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及2017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净利润	-675,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前期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3000万元。经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及2017年度利润表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综合收益总额	-675,000.00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因公司、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资金占用事项

(1) 经营性资金占用

①因江苏得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有业务已经不能产生收入，本公司于2017年8月将得康生物60%股权以1.6亿元作价转让给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第一笔股权转让款8000万元，并于2018年9月向本公司开具了第二笔股权转让款3,200万元及第三笔股权转让款4,8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票据承兑日期为2019年2月24日，截至本报告日，该票据已到期但银河集团未兑付。

②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30向本公司开具其承诺支付维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20,000万元订金退款，票据承兑日期为2019年3月30日。截至本报告日，该票据已到期但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兑付。

(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本公司自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诉讼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及银河集团被立案调查的内容，发现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3.74亿元。

(3) 短期借款

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并占用导致上市公司涉诉，截至本报告日涉诉金额为3,900万元（不含利息），详情见附注十一、（二）。

3、银河生物为多融理财（上海银砖的平台名称）股东厦门耕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代持方。代为持有上海银砖33.33%的股份。因上海银砖主要人员一直处于失联状态，故尚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截止目前银河生物对上海银砖公司未实际入股、未实际出资，未派驻、未选任任何人进驻上海银砖公司，与上海银砖无任何资金往来，也未参与上海银砖的分红。

4、上海序元是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整影响，经营业绩连年无明显起色，现已决定进行注销。目前正在按规办理相关手续，于2019年1月2日在工商进行清算组成员备案

5、为更好的利用创业园区为创业企业提供优质服务，2018年9月5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345万元人民币，该公司主要从事企业科技项目孵化服务,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企业营销策划等等。

6、公司子公司柳变为开拓非电解铝市场，2018年11月12日柳变新设立柳州国变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主要从事电气设备的研发、咨询、维修、维护、安装、销售。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应收账款	75,990,817.22	96,134,074.54
合计	75,990,817.22	176,134,074.54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543,326.25	
商业承兑票据	14,639,461.70	
合计	40,182,787.9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484,689.80	100.00%	34,493,872.58	31.22%	75,990,817.22	138,153,602.25	100.00%	42,019,527.71	30.42%	96,134,074.54
合计	110,484,689.80	100.00%	34,493,872.58	31.22%	75,990,817.22	138,153,602.25	100.00%	42,019,527.71	30.42%	96,134,074.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091,785.84	32,753.58	3.00%
1 年以内小计	1,091,785.84	32,753.58	3.00%
1 至 2 年	101,616.15	10,161.62	10.00%
2 至 3 年	78,000.00	15,600.00	20.00%
3 至 4 年	56,000.00	16,800.00	30.00%
4 至 5 年	25,474.27	12,737.14	50.00%
5 年以上	34,405,820.24	34,405,820.24	100.00%
合计	35,758,696.50	34,493,872.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53,640.1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172,014.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80,468,283.30	72.83	5,742,290.0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8,312,183.27	681,466,740.50
合计	1,118,312,183.27	681,466,740.50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00	20.75%	298,638,300.00	99.55%	1,361,7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5,783,646.23	79.25%	28,833,162.96	2.62%	1,116,950,483.27	697,396,458.65	100.00%	15,929,718.15	2.28%	681,466,740.50
合计	1,445,783,646.23	100.00%	327,471,462.96	32.82%	1,118,312,183.27	697,396,458.65	100.00%	15,929,718.15	2.28%	681,466,740.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98,638,300.00	99.55%	存在收回风险
合计	300,000,000.00	298,638,3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59,956,296.19	19,798,688.89	3.00%
1 年以内小计	659,956,296.19	19,798,688.89	3.00%
1 至 2 年	33,148,945.28	3,314,894.53	10.00%
2 至 3 年	790,479.68	158,095.94	20.00%
3 至 4 年	915,841.31	274,752.39	30.00%
4 至 5 年	220,144.06	110,072.03	50.00%
5 年以上	5,176,659.18	5,176,659.18	100.00%
合计	700,208,365.70	28,833,162.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1,541,744.8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07,214.77	914,299.69
往来款	1,445,276,431.46	696,482,158.96
合计	1,445,783,646.23	697,396,458.6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4,0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45.23%	21,860,000.00
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款	300,000,000.00	1-2 年	20.75%	298,638,300.00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6,931,066.6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9.85	0
北海星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款	52,800,000.00	1 年以内	3.65	-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7,955,694.08	1 年以内	2.63	-
合计	--	1,331,686,760.71	--	92.11	320,498,3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2,095,416.15		442,095,416.15	419,274,642.60		419,274,642.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451,405.61		31,451,405.61	30,061,838.21		30,061,838.21
合计	473,546,821.76		473,546,821.76	449,336,480.81		449,336,480.8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242,666.15			82,242,666.15		
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南宁银河南方软	50,000,000.00			50,000,000.00		

件有限公司						
北海高新技术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北海银河城市科技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35,881,701.45		35,881,701.45			
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南京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苏州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3,350,000.00		13,350,000.00		
成都银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5,100,000.00	4,900,000.00		100,000,000.00		
苏州般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275.00	452,475.00		502,750.00		
北海银河智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银河汇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19,274,642.60	58,702,475.00	35,881,701.45	442,095,416.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科泉高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61,838.21	2,763,636.00		-1,374,068.60						31,451,405.61	
小计	30,061,838.21	2,763,636.00		-1,374,068.60						31,451,405.61	

合计	30,061,838.21	2,763,636.00		-1,374,068.60						31,451,405.61
----	---------------	--------------	--	---------------	--	--	--	--	--	---------------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573,836.94	69,489,386.44	183,704,513.69	178,256,934.82
其他业务	4,799,288.15	1,757,594.64	4,471,376.42	1,763,405.90
合计	76,373,125.09	71,246,981.08	188,175,890.11	180,020,340.7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4,068.60	-6,399,067.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463,325.08	-3,188,034.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8,947.4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682,740.4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9,506.9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5,550,367.05	
合计	48,649,130.49	284,585.93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509,08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13,672,566.30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5,947,574.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9,506.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162.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740.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836.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7,228.09	
合计	40,529,614.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418,836.35	与公司正常业务不相关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8%	-0.6418	-0.6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70%	-0.6787	-0.678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公司上述文件的原件存放于公司董秘办。